

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YOULI INVESTMENT HOLDING CO.,LTD
2010 年年度报告

2011 年 4 月 2 日

目 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3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9
六、公司治理结构-----	13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5
八、董事会报告-----	25
九、监事会报告-----	45
十、重要事项-----	49
十一、财务报告-----	59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123

一、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本公司 2010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本公司董事长李峰林、总经理程高潮、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牛福元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SICHUAN YOULI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英文名称缩写：UOLI
- 2、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峰林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杨林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崔益民
联系地址：成都市蜀都大道暑袜北三街 20 号
电话：(028) 86518901、86757539
传真：(028) 86741677
电子信箱：[ymcui4521@163.com](mailto:yrcui4521@163.com)、YI000584@sina.com
- 4、 公司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蜀都大道暑袜北三街 20 号，邮政编码：610016
公司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蜀都大道暑袜北三街 20 号，邮政编码：61001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sofcra.com.cn>
公司电子信箱：YI000584@sina.com
- 5、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公司定期报告和信息的国际互联网网址：巨潮证券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6、 公司股票上市情况：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简称：友利控股
证券代码：000584
- 7、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1 年 2 月 18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101001803745
税务登记号码：国税：510104201965183，地税：510104201965183
- 8、 公司聘请的年度报告财务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与从业资质：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持有编号为 32000010 的执业证和编号为 037 号的证券从业资格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正洪街 18 号东宇大厦 8 楼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1、 本年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总收入	1,396,006,387.41
利润总额	188,617,60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430,33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2,198,417.60
总资产	3,500,205,892.84
股东权益	1,644,224,297.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037,215.1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

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涉及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33,192.49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净损益	1,233,192.49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净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净损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7,620.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28,652.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821,015.74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758,291.31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金额	667,726.41
扣除企业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权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4,231,917.23

2、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指标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营业收入	1,396,006,387.41	819,319,026.61	1,149,335,739.45
利润总额	188,617,604.40	33,697,384.25	95,817,48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430,334.83	27,746,349.30	82,803,98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2,198,417.60	4,581,095.73	4,274,739.04

友利控股 2010 年年度报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037,215.15	-147,243,542.45	-312,144,260.70
总资产	3,500,205,892.84	2,607,740,842.51	2,813,467,940.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644,224,297.17	1,521,524,957.34	1,542,182,502.60
基本每股收益	0.3092	0.0679	0.2051
稀释每股收益	-	-	0.2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0.2989	0.0112	0.0106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7.69%	1.82%	5.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9%	1.82%	5.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7.43%	0.30%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2%	0.30%	0.2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	-0.36	-0.7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02	3.721	3.772

3、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九号》要求计算的利润数据

报告期利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9%	7.99%	0.3092	—	1.82%	1.82%	0.0679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3%	7.72%	0.2989	—	0.30%	0.30%	0.0112	—

4、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金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股东权益
期初数	408,882,893.00	888,795,151.30	211,059,949.92	197,267,649.52	12,786,963.12	1,718,792,606.86
本期增加			126,430,334.83	36,488,351.01		162,918,685.84
本期减少		3,730,995.00				3,730,995.00
期末数	408,882,893.00	885,064,156.30	337,490,284.75	233,756,000.53	12,786,963.12	1,877,980,297.70

本期末股东权益余额 1,877,980,297.70 元,比年初增长 9.26%。变动的主要原因为:2010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 126,430,334.83 元转入所致。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股)	比例 (%)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股)	小计 (股)	数量 (股)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1,427,119	27.251	-	-	-	-109,623,681	-109,623,681	1,803,438	0.44
1、国家持股			-	-	-				
2、国有法人持股	199,811	0.049	-	-	-			199,811	0.049
3、其他内资持股	111,227,308	27.202	-	-	-	-109,623,681	-109,623,681	1,603,627	0.3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11,210,136	27.198	-	-	-	-109,623,681	-109,623,681	1,586,455	0.39
境内自然人股	17,172	0.004	-	-	-			17,172	0.004
4、外资持股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境外自然人股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7,455,774	72.749	-	-	-	109,623,681	109,623,681	407,079,455	99.56
1、人民币普通股	297,455,774	72.749	-	-	-	109,623,681	109,623,681	407,079,45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4、其他			-	-	-				
三、股份总数	408,882,893	100	0	0	0	0		408,882,893	100

说明 1：在本报告期之前，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将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2006 年 6-8 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增持的 24,320,065 股流通股列入“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据此，上表中“本次变动数”一栏按照扣除该等股份之后的股数进行计算。

说明 2：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涉及股权分置改革的股份 67,093,403 股已解除限售，并于 2010 年 7 月 13 日上市流通。据此，上表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一栏按照扣除该等股份之后的股数进行计算。

说明 3：本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19 日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发行的 42,530,278 股人民币普通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该等 42,530,278 股股份已解除限售，并于 2010 年 7 月 19 日上市流通。据此，上表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一栏按照扣除该等股份之后的股数进行计算。

2、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公司 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申请于 2007 年 4 月 6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70 号文核准，同日，发行对象为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豁免要约收购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7]53 号文批准。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19 日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其发行了 42,530,278 股普通股。此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345,882,893 股。按照有关规定和双良科技的承诺，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此次发行股份的新增股份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该等股份可解除限售日为 2010 年 4 月 27 日。

(2) 公司 200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申请于 2008 年 1 月 8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53 号文核准。2008 年 1 月 30 日公司向九家特定对象共发行了 6,300 万股人民

币普通股。该次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408,882,893 股。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该次发行股份的新增股份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限售期为 12 个月。2008 年 2 月 21 日，该次发行的新增股份 6,300 万股上市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并于 2008 年 2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3) 报告期内，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涉及股权分置改革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7,093,403 股股份解除限售，并已于 2010 年 7 月 13 日上市流通；报告期内，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19 日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发行的 42,530,278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解除限售，并已于 2010 年 7 月 19 日上市流通。

(4)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5) 在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行新的股份或公司债券。

3、股东情况

(1) 报告期内股东数量及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41625 (家)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76%	133,943,746	0	0
江阴银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	9,800,000	0	不清楚
缪秋英	境内自然人	1.49%	6,100,000	0	不清楚
赵永生	境内自然人	1.47%	6,000,000	0	不清楚
俞平	境内自然人	1.44%	5,900,000	0	不清楚
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境内国有法人	1.13%	4,612,744	0	不清楚
山东方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4,164,100	0	不清楚
上海宝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3,620,000	0	不清楚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分红 - 个人分红 - 005L-FH002 深	基金、理财产品	0.67%	2,756,463	0	不清楚
肖勤文	境内自然人	0.63%	2,580,087	0	不清楚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		股份种类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33,943,746		人民币普通股		
江阴银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缪秋英	6,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永生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俞平	5,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4,612,744		人民币普通股		
山东方辰投资有限公司	4,164,1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宝施投资有限公司	3,6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分红 - 个人分红 - 005L-FH002 深	2,756,463		人民币普通股		
肖勤文	2,580,087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清楚				

(2)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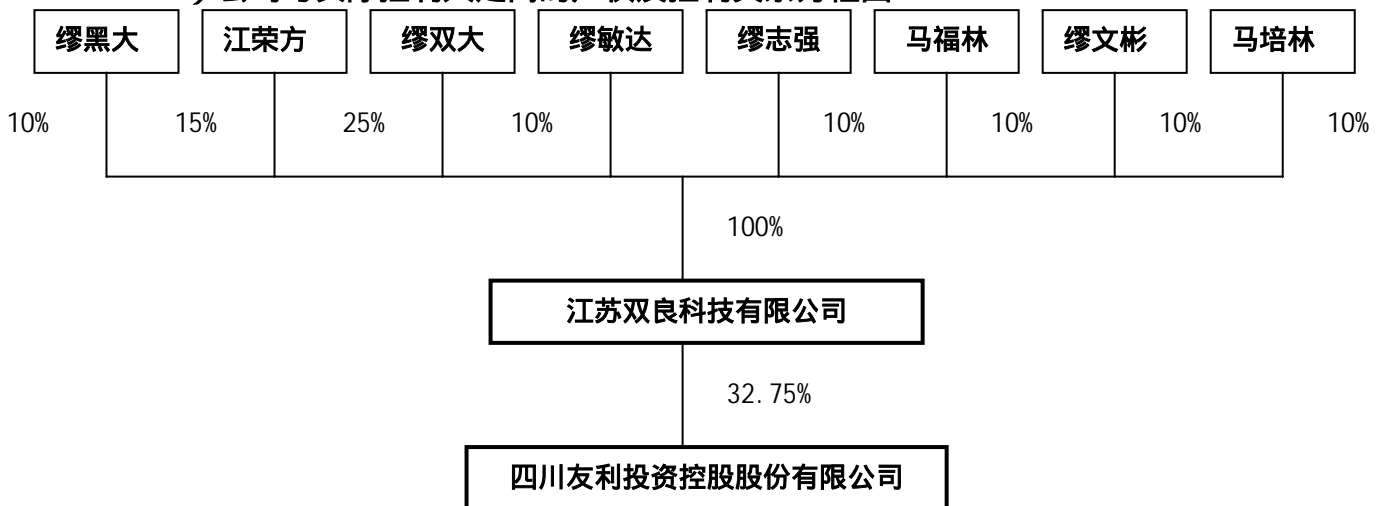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利港镇光明路南
注册资本	70,000 万元
主要办公地点	江苏省江阴市利港镇西利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	马培林
主要经营范围	空调系列产品、停车设备及配套产品的制造、加工、销售；智能化全自动空调、锅炉控制软件系统及远、近程联网控制系统的研制、开发、销售；自产产品的销售；金属制品、金属材料、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品）、纺织品及原料（不含籽棉）、塑料制品、热塑性复合材料、煤炭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下设“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利港金属制品分公司”。

1) 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缪双大。该实际控制人简况如下：

缪双大，男，现年 59 岁，中国国籍，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1983 年创立江阴溴冷机厂，为江苏双良集团公司的主要创办人。现兼任本公司董事。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



(3)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及关联情况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股份种类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33,943,746	人民币普通股
江阴银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缪秋英	6,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永生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俞平	5,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4,612,744	人民币普通股
山东方辰投资有限公司	4,164,1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宝施投资有限公司	3,6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分红 - 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2,756,463	人民币普通股
肖勤文	2,580,087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清楚	

(4)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09,623,681	109,623,681	0	0	2007年4月19日公司向双良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按有关规定,双良科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包括双良科技持有的股权分置改革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被限制售出;可解除限售日期为2010年4月27日。	(1)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解除限售,双良科技持有的股权分置改革限售流通股67,093,403股股份于2010年7月13日上市流通; (2)公司于2007年4月19日公司向双良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42,530,278股人民币普通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解除限售,该等股份已于2010年7月19日上市流通。
合计	109,623,681	109,623,681	0	0	-	-

(5) 持有公司5%以上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在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仅有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报告期内,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量较上一报告期没有变化。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基本情况表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李峰林	董事长	男	53	2008.06.28-2011.06.28	0	0	否
程高潮	副董事长	男	54	2008.06.28-2011.06.28	0	0	否
缪双大	董事	男	59	2008.06.28-2011.06.28	0	0	是
江荣方	董事	男	61	2008.06.28-2011.06.28	0	0	是
牛福元	董事	男	42	2008.06.28-2011.06.28	11,500	11,500	否
唐泽平	董事	男	53	2008.06.28-2011.06.28	0	0	否
卢侠巍	独立董事	女	52	2008.06.28-2011.06.28	0	0	否
邓文胜	独立董事	男	41	2008.06.28-2011.06.28	0	0	否
张志武	独立董事	男	70	2008.06.28-2011.06.28	0	0	否
马培林	监事会主席	男	44	2008.06.28-2011.06.28	0	0	是
倪华	监事	女	52	2008.06.28-2011.06.28	0	0	否
田丽	监事	女	46	2008.06.28-2011.06.28	0	0	否
程高潮	总经理	男	54	2009.02.24-2012.02.24	0	0	否
牛福元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2	2009.02.24-2012.02.24	11,500	11,500	否
杨林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58	2009.02.24-2012.02.24	0	0	否
程小凡	副总经理	男	51	2009.02.24-2012.02.24	0	0	否

2、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1)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1) 董事：

李峰林：男，汉族，1957年12月出生。1982年毕业于苏州大学，1999年取得南京农业大学硕士研究生资格，高级经济师，历任农业银行江苏响水支行行长，农行江苏省分行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农行无锡分行行长。现任本公司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程高潮：男，汉族，1956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1973年2月参加工作，历任成都科学仪器厂团委书记、政治处副主任；成都市委工交政治部宣传处处长；成都市监察局政研处处长、执法处处长；成都市委工交政治部副主任；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本公司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缪双大：男，汉族，1951年3月出生。1983年创立江阴溴冷机厂，为双良集团主要创办人。现任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兼任江苏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兼任本公司七届董事会董事。

江荣方：男，汉族，1949年10月出生。高中学历，高级工程师。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创始人之一。自1983年起担任江阴市溴冷机厂副厂长，1993年以后担任江苏双良集团董事、副总经理，1995年起担任江苏双良特灵溴化锂制冷机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江苏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兼任本公司七届董事会董事。

牛福元：男，汉族，1968年3月出生，1990年毕业于内蒙古财经学院经济管理系本科，经济学学士。1990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广东东莞力勤塑料有限公司财务课课长、管理部经理、广东东莞奥士达玻璃钢制品厂副厂长、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江苏双良空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七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唐泽平：男，汉族，1957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中共党员。1982年参加工作，历任西藏昌都地区农机厂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厂长、支部书记；西藏昌都地区水泥厂厂长、党委书记；四川省重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西藏昌都地区水泥厂迁建工程指挥部指挥长；西藏昌都水泥厂厂长、党委书记。1998年至今任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董事长。现兼任本公司七届董事会董事。

卢侠巍：女，汉族，1958年10月出生。1984年毕业于内蒙古财经学院工业经济系工业经济专业，并留校任教，曾任外国企业教研室主任。获经济学学士、经济学硕士、管理学(财务会计)博士学位。1995年12月获内蒙古自治区颁发的国际企业会计副教授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现任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国有经济研究室研究员。从 1998 年起担任工商管理硕士（财务会计方向）研究生导师至今。现任本公司七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

邓文胜：男，汉族，1969 年 4 月出生。1996 年 7 月毕业于武汉大学民商法专业（研究生），获硕士学位。1996 年 8 月至 1998 年 9 月在北京市统计局工作。1998-2006 年 3 月先后就职于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律师。2006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现任本公司七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

张志武：男，汉族，1940 年 12 月出生。1967 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中共党员。1967 年参加工作，就职于国营第九一三厂；历任成都市委工交部副主任；成都市经委副主任；成都市委宣传部副部长；成都市委工交部主任；成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成都市委财经领导小组副组长（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2006 年 5 月 11 日退休。现任本公司七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

2) 监事：

马培林：男，1966 年 11 月出生。1990 年毕业于内蒙古财经学院，获经济学学士学位，1995-1997 年苏州大学经济学院财务与会计研究生班毕业，2006 年于中欧工商管理学院 EMBA 毕业。1992 年 9 月加入江苏双良集团公司，历任江苏双良集团公司财务科长、江苏双良集团公司财务总监、江苏双良特灵溴化锂制冷机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江苏双良空调设备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江苏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兼任本公司七届监事会主席。

倪华：女，汉族，1958 年 9 月出生。1982 年 7 月于重庆大学冶金系金属压力加工专业本科毕业，工程师，中共党员。1975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成都有色金属压延厂助工、科研所副所长、组织科副科长、政治处主任；1988 年 2 月起，历任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工程师、人事处业务主任，公司纪检办主任兼党办副主任、公司监事会监事，公司人力资源部副主任兼再就业服务中心、离退休办公室主任，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七届监事会监事，公司人力资源部主任、公司纪委副书记。

田丽：女，汉族，1964 年 7 月出生。四川工商管理学院经济管理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助理政工师。1985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任五冶一公司团委任干事、团委书记，三处党支部书记。1999 年至 2001 年 3 月圣象集团成都公司品牌总经理。2001 年 3 月起历任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党群部副主任、主任。现任本公司七届监事会监事，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计划发展部主任、公司纪委委员。

3) 高级管理人员：

杨林：男，汉族，1952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持有中国执业律师执照和企业法律顾问工作执照。1969 年 1 月参加工作，历任成都汽车拖拉机工

业公司主任科员、宣传处长、法律顾问室主任、监察室主任、纪委副书记，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党委委员、监事、总经理助理、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公司工会主席。

程小凡：男，汉族，1959年1月出生。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83年起历任成都三电公司计划处、规划处副处长、市场发展部主任、总经理特别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党委委员。

(2) 现任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缪双大：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双良锅炉有限公司董事，江阴华顺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江阴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双良停车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澄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

江荣方：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双良停车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江阴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江阴华顺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双良锅炉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澄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

唐泽平：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董事长，西藏藏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西藏（香港）藏通公司董事，上海西藏大厦股份公司董事，成都华西普济医院董事。

马培林：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江阴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双良停车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江阴华顺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双良锅炉有限公司董事。

3、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薪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按岗位责任制考核发放；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岗位工资制，其薪酬由董事会审议决定并经考核后发放。

(2)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

姓名	职务	年度报酬总额（万元）
李峰林	董事长	30.00
程高潮	副董事长、总经理	30.00
缪双大	董事	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在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领取
江荣方	董事	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在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领取
唐泽平	董事	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在西藏国有资产经营公司领取
牛福元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8.00
卢侠巍	独立董事	5.00
邓文胜	独立董事	5.00
张志武	独立董事	5.00
马培林	监事会主席	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在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领取

倪 华	监事	11.04
田 丽	监事	11.04
杨 林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8.00
程小凡	副总经理	19.20

本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10 人，全年的报酬合计为人民币 152.28 万元。

4、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本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是在于 2008 年 6 月 26 日经公司二七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投票表决产生的。按照该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七届董事会、七届监事会的任期均从 2008 年 6 月 28 日起至 2011 年 6 月 27 日止。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变动情况。

(二) 员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含本地和外地的全资、控股分子公司）现职员工共 1,175 人，其具体构成如下：

类别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
按职能分类	生产人员	967	82.30
	销售人员	36	3.06
	技术人员	64	5.45
	财务人员	19	1.62
	行政人员	89	7.57
	总计	1,175	100.00
按学历分类	本科以上(含本科)	80	6.81
	大专	200	17.02
	中专	221	18.81
	其他	674	57.36
	总计	1,175	100.00
按职称分类	高级职称	11	0.94
	中级职称	41	3.49
	初级职称	71	6.04
	其他	1,052	89.53
	总计	1,175	100.00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有需要承担部分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141 人。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加强规范运作，不存在公司治理结构现状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要求和规定有重大差异的问题。

1、公司章程及治理细则制定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完善了公司《章程》和相关工作细则，如《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公司董事会健全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科学决策机制，有效地保证了公司规范、健康发展。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建立良好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为己任，自觉遵守和执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身体力行地推进公司规范治理。

2、治理结构完善情况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通过制定、完善和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对股东的权利与义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资格认定与登记、股东大会的性质与职权、股东大会的召集与提案、股东大会的通知与召开、股东大会的议事程序、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与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规定。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规范的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依法享有平等的股东地位，充分、自主地行使自己权力。

(2)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通过制定、完善和执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系。在经营管理实践中，公司切实做到了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分开，在机构、业务方面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审议决策程序规范、定价公允合理，有效防止因关联交易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发生。公司控股股东能够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发生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3)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通过制定、完善和执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对董事任职资格、权利与责任，董事会的人员组成，董事会的职权，董事会会议的召集与通知、会议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会议决议的公告与会议档案的保存，董事会回避制度等作了明确规定；对独立董事的提名、任职与职权及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等也作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实践中，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规范运作，为董事尤其是独立董事履行其职责创造良好工作氛围；全体董事勤勉尽责，积极工作，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谨慎行使其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

和全体股东整体权益。

(4) 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通过制定、完善和执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任职资格、权利与义务，监事会的性质、组成、权利和责任，监事会会议的召开、会议的提议程序、审议程序、监事会决议、决议的公告和执行、会议档案的保存等作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能依法行使其职权，通过列席会议、组织检查等活动，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检查，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经营管理活动等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

(5) 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对公司经理人员进行任免。公司制定有《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对总经理任职资格、总经理的权利与责任、总经理办公会的召开、总经理报告与考核制度等作了明确规定。公司制定和完善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对经理人员的考核和绩效评价程序、薪酬决定程序等作了明确规定。公司逐步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

(6) 关于相关利益方面

公司充分尊重和认真维护股东、员工、债权人、供应商、客户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协调和平衡各方利益。公司重视履行企业公民社会责任，并以在生产经营中厉行节能降耗、保护自然环境，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构建和谐企业，积极参与社会服务、推进社区建设等实际行动，促进社会与公司共同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7)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通过制定、完善和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不断规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确保所有投资者有平等的机会公平获得公司信息。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秘书恪守职责，认真负责的做好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回答投资者的咨询，及时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公开信息。公司确保所披露各项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二) 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报告期内全体董事履行职务的情况

本年度召开公司董事会会议情况：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报告期内，董事长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执行集体决策制度，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和主持股东大会，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注意与董事、监事的沟通，发挥全体董事的集体智慧，在董事会闭会期间，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及董事会授权行使其职权，认真履行其职责，对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的经营管理发展起到了应有作用；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忠实地履行其职责，深入公司了解经营管理情况和规范运作情况，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谨慎行使自己手中的独立董事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整体权益，对提高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加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其他董事按照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按时参加培训学习，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尽责，积极工作，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进公司各项工作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2、报告期内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应出席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出席会议
李峰林（关联董事）	6	6	-	-	否
程高潮	6	6	-	-	否
缪双大（关联董事）	6	6	-	-	否
江荣方（关联董事）	6	6	-	-	否
牛福元	6	6	-	-	否
唐泽平	6	3	3	-	否
卢侠巍（独立董事）	6	6	-	-	否
邓文胜（独立董事）	6	6	-	-	否
张志武（独立董事）	6	6	-	-	否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分开和机构、业务方面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切实做到了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和业务方面相互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具体如下：

1、**人员分开情况**：公司董事长、经理人员、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人员均全职在本企业工作和领取薪酬，前述人员未有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和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有自己的员工队伍和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并能依托公司员工队伍，独立地开展经营管理活动。

2、**资产分开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各自的资产界定明确、产权关系清晰，公司对公司资产依法拥有完整的资产所有权并独立实施登记、建帐、核算、管理；公司依法支配公司资产，且不受控股股东干预。

3、**财务分开情况**：公司在金融机构开设有自己独立的资金账户；公司按照有关法律

法规规定，建立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及相应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依法实行独立核算并按照相关决策程序独立行使财务决策和资金调度；公司财务的独立性不受控股股东干预。

4、**机构独立情况**：公司建立有董事会领导下的经营班子，并按经营管理需要，建立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较为健全的职能部门。公司的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的管理机构之间没有上下级隶属关系。

5、**业务独立情况**：公司具有独立、自主开展经营业务活动的经营能力和管理能力；公司的主营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未发现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下属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业务的情形。

（四）公司执行独立董事制度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人数

报告期内，公司的独立董事人数为 3 人，期间未发生独立董事辞职或离职的情形，独立董事继续保持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且在独立董事中有一名会计专业的人士，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

2、公司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深入公司了解经营管理情况和规范运作情况，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独立董事在出席每一次董事会会议前，认真审阅会议相关材料、掌握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规范性文件要求，运用专业知识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分析；出席会议时，独立董事积极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自己的建议；独立董事通过深入现场调研、与管理层座谈等方式，认真了解公司运作情况，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控股子公司申请办理“售后回租式”租赁融资、全资子公司申请为购买其开发产品的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保证、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管理等重大事项，依法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恪守职责，谨慎地行使自己手中的独立董事表决权，对提高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加强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整体权益发挥了积极和重要的作用。

3、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履行职务情况的其他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 3 名独立董事在其参加的各次董事会会议上，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未有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未有独立

董事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2) 报告期内，公司一如既往的支持独立董事履行职务和独立开展工作，没有妨碍其独立性的情况发生。

公司独立董事2010年度履职情况，另详见公司同期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述职报告》。

(五) 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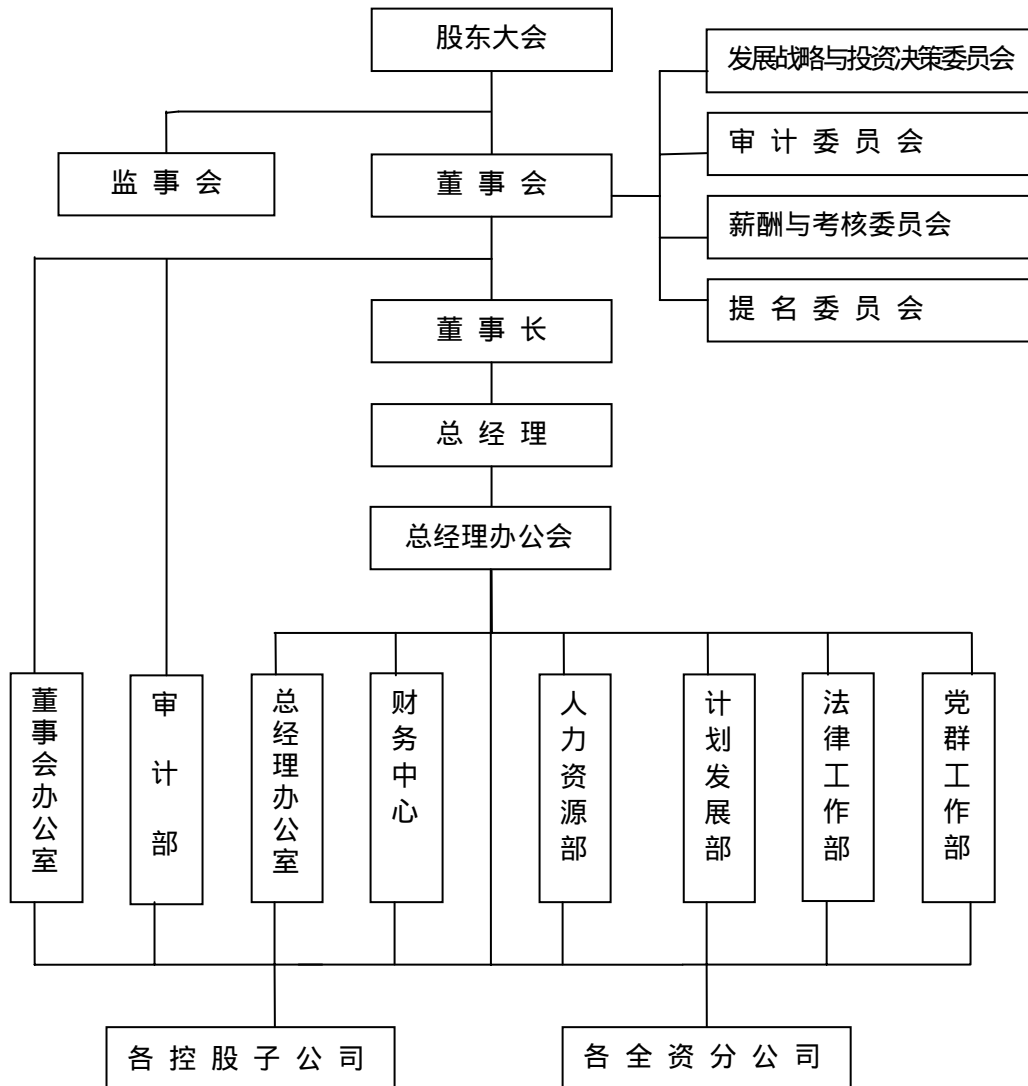
1、 综述

(1)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2010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继续健全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公司除不断修订和完善公司《章程》外，还在股东与股东大会、董事与董事会、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监事与监事会、总经理工作细则以及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募集资金管理、投资者关系管理、分子公司的控制和管理等经营管理的各方面制定了详细的制度或管理办法。目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体系。

(2) 内部控制组织架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如以下框图所示：



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架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职能部门等有机构成并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分别行使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等不同职能：董事会、监事会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并共同对股东大会负责，总理由董事会任免并对董事会负责，职能部门按照董事会批准方案进行设置并在总经理领导下独立开展工作。公司已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之间形成了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相互协调、相辅相成的组织架构关系，有效防止了“内部人控制”或违反程序“少数人说了算”等有碍公司规范治理和健康发展的违规现象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等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架构，确保了内部控制活动能有效展开。

（3）公司内部控制组织运行情况

2010年度，公司内部控制组织运行情况良好：

公司董事会设立有发展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本年度，董事会的各个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分别对公

司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全面预算管理，内部审计、外部审计的监督和核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实施方案等方面履行职责。

公司设置有3名独立董事，占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且在独立董事中有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年度，全体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和管理，对公司相关重大决策事项提供专业建议，依照其职权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依照其职权，除对公司经理人员、财务人员履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外，还通过列席会议、组织检查等活动，加强对各控股分子公司经营管理活动进行监督。

本年度，以总经理为第一责任人的公司经营管理团队认真、全面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并在企业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中，身体力行的带头遵守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

公司设立有内部审计部门。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内审部门保持独立性，不隶属、也不置于公司财务部门领导之下，直接对董事会负责。本年度，公司审计部门依照其职权，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进行检查监督，通过审计活动对内部控制的科学性和有效性进行检查评价，提出完善内部控制和纠正错弊的建议。

公司按照“精简、高效”和“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原则，设置有董事会办公室、审计部，以及总经理办公室、财务中心、计划发展部、人力资源部、党群工作部、法律工作部等职能部门。公司合理确定了各职能组织单位的形式和性质，按照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组织单位内部的责任权限，使之形成了相互制衡机制。本年度，各职能部门运转正常，推动了公司内部控制活动深入发展。

2、2010年度内部控制重要活动、工作和成效

(1)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方面

1) 进一步规范公司的担保行为，杜绝违规担保发生，防范经营风险，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等规定，本报告期内，2010年8月4日经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修订了《担保管理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的原则、对外担保的条件、对外担保履行的程序、对外担保的管理、对外担保信息披露等进行了进一步的明确和规范；

2)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加大对年报编制工作及年报信息披露出现重大差错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公司年报编制工作质量及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

完整性和及时性，本报告期内，2010年8月4日经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为落实这一制度，公司还制定了《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及核对工作结果确认表》配套工作制度；

3)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和公正，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本报告期内，2010年8月4日经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备案管理制度》。

(2) 内部审计工作方面

公司审计部根据《内部审计制度》和本年度内审工作计划，常年对公司内控制度建立健全情况、公司经营管理运行情况、财务会计系统管理等情况进行了多种方式的内部审计检查。经查，审计部认为：截至2010年末，公司内控制度体系较为完整，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存在有重大缺陷，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此外，审计部按照有关规定，对公司执行内控制度的有效性进行评价，并就内控质量的持续改善和提高，向审计委员会提交相关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坚持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报告的审查，认真审阅公司财务报表，与担任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有效沟通和意见交换，确保公司定期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在年报编制、审计工作完成后，审计委员会以会议方式对公司年报财务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对其工作质量进行了评价，并对公司聘请或更换年报财务审计机构提出了审议建议。

3、对照《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自查

(1) 公司对控股分子公司的控制和管理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控股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
1	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	美元 2,800万元	65.51
2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美元 3,300万元	75
3	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美元 1,200万元	75
4	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10,000万元	100
5	四川蜀都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1,000万元	51
6	成都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2,000万元	95
7	灵川县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900万元	88.89
8	成都蜀都嘉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10,000万元	91.60
9	成都蜀都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9,600万元	95.83
10	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2,000万元	100
11	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总公司	人民币 1,000万元	100

公司本部属管理机构，主要施行生产经营管理职能。公司根据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生产与仓储存货、工薪与人事、

投资与筹资等各业务循环的具体情况，先后建立和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成本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资金借贷管理制度、系统安全制度、印章管理办法、职务授权制度、人事管理制度、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等项内部控制制度，对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进行控制和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检查以及委派的董事、监事参与管理等多种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实施有效控制和管理。报告期内未发生控股子公司、全资分子公司经营管理违规、失控的情形，维护了公司资产的完整和安全。

(2) 对关联交易的控制和管理

报告期内，在公司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之前，公司董事会按照关联交易审议决策程序对拟进行的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正当性、必要性进行严格审查；在关联交易事项审议过程中，公司独立董事充分发挥其独立性，对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有力地维护了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权益；公司严格依照关联交易事项审议决策程序，将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且关联人回避表决；公司坚持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指定媒体上及时、完整的对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等信息进行了公开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规关联交易事项，亦不存在公司因关联交易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方违规输送非法利益的违规情形。

(3) 对对外担保的控制和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公司《担保管理制度》，依照决策程序，规范处理公司专业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的全资子公司按照房地产行业惯例为购买其开发项目产品的按揭贷款客户的按揭行为提供阶段性保证事项，并且，公司坚持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指定媒体上及时、完整的对担保事项、相关协议内容、董事会等信息进行了公开披露。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按照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为购买其开发项目产品的按揭贷款客户实际提供的担保累计数额为人民币2319.9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52%，未有违反董事会决议情形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方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违规担保的情形。

(4) 对募集资金的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在募集资金使用方面不存在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公司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亦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违规的情形。

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详细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董事会报告”第（三）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情况”相关内容。

（5）对公司重大投资的管理和控制

为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健康发展，规避经营投资风险，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公司对外投资的认定及原则、对外投资的审批权限、对外投资的组织管理机构、对外投资的决策管理、对外投资的转让与收回、对外投资的人事管理、对外投资的财务管理及审计、重大事项报告及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的规定。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对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制定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董事会发展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对重大投资项目进行评审，提出建议和意见，并按照决策程序上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控制度规定的对外投资审批决策程序，获得审议通过后的重大投资项目由相关职能部门具体落实并监督其执行进展，有效地防范了投资风险。

（6）对信息披露的管理

全年，公司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共发布14次正式公告、11次临时公告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董事意见、公司年报审计机构、保荐机构和见证律师的报告或意见等公开信息21件。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规定，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和公正，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为贯彻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备案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秘书坚持在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工作开展之前，就参与定期报告编制、审计、披露工作的全体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保密责任、行为规范等注意事宜，以书面方式向相关人员进行告知，并要求公司参与定期报告编制、审计、披露的全体人员不得违规泄露内幕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在定期报告公开披露的同时，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向证券交易所和四川证监局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备案材料。这些内部控制措施的落实，有效杜绝了公司有关人员对外泄露内幕信息等违规情形的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变披露公开信息的指定媒体；不存在公司未及时、充分、完整披露信息的违规情形，亦不存在公司和公司相关人员违反《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备案管理制度》的情形。

4、重点控制活动中的问题及整改计划

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完善及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规范治理要求的不断提高，公司应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和健全，使之能适应；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应进一步提高相关人员贯彻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主动性、积极性，随着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深入发展，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应进一步加强，内审人员的业务水平和专业素质和应进一步提高。

针对查找出的不足，公司将在新年度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以改进和提高：加强对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规范治理要求的学习，经常性的对公司内控制度建设情况进行自我检查，并针对不足，及时改进和完善；加强对分子公司相关人员的教育，提高其规范治理、搞好内控、自觉遵循和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觉性、主动性，使内控活动能深入到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每一个层面和环节；加强公司内审人员业务培训和锻炼，提高其工作能力，使之能适应内部审计不断深化的工作需要。

5、本年度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总体评价

比照《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对本年度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实际运行情况的检查及整改，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完整，内部控制组织运行良好，内部控制措施落实到位，并始终贯穿于公司全年经营活动和管理工作的各层面、各环节，有效控制了风险，提高了公司经营管理效率，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未发现对公司治理、经营管理及发展有重大影响的缺陷。

6、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中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卢侠巍、邓文胜、张志武经对 201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和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认真审议后，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认为：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运行状况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 2010 年年度报告中做出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鉴于此，我们三名独立董事对公司在 2010 年度报告中作出的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没有不同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的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期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董事会在2010年年度报告中的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独立意见》。

7、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中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

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规定，公司监事会对本报告中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认真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以及内部控制制度贯彻执行的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

公司监事会的意见，详见本报告第九章“监事会报告”第（三）节相关内容。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在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一次。本次会议有关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会于 2010 年 4 月 23 日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公司二〇一〇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按照该通知所列会议召开时间和会议召开地点，于 2010 年 5 月 28 日上午十时在成都市蜀都大厦北六楼会议室举行。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该通知所列会议审议事项，经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审议并投表通过了：《200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9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双良科技下属热电分公司签署《供电定价协议》等六项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共 12 项股东大会决议。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发生临时提案审议的情形。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全程参与了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见证律师按照相关规定，在现场发表了《见证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和形成的决议等信息，公司已于 2010 年 5 月 29 日指定媒体上及时、完整的进行了披露。

八、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9,600.64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70.39%；实现营业利润 18,289.20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606.12%；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2,643.03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355.67%。

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分别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为：

本年度，因受中国服装纺织品出口增长带动国内氨纶市场回暖，以及公司氨纶业务

规模持续扩大等因素影响，公司的氨纶产品销售情况良好，导致公司 2010 年 1-12 月末的营业收入、实现净利润均比去年同期有大幅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总体情况

(1) 氨纶业务

2010 年度，受益于国家四万亿振兴经济计划、较为宽松的信贷政策，中国服装纺织品出口增速明显，下游用户织造厂家开工率明显提高、机台增加迅速，市场对氨纶产品需求保持较为旺盛状态，加之公司募投项目陆续试产，公司氨纶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并增加了市场欢迎的经编氨纶丝生产，以及公司加强了营销工作，公司的氨纶生产装置开工负荷率全年均保持相对较高水平，产品产销平衡，库存量保持在较为合理的水平。公司的氨纶后续加工产品氨纶包覆纱业务，因其高品质和良好的市场信誉，市场空间不断扩大，报告期内一直保持旺销势头，并创造实现营业收入、销售回款净和净利润的最好历史水平。

(2) 房地产开发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蜀都中心”城市综合体 D7 地块项目，工程建设进展顺利。截止期末，D7 地块项目两栋住宅楼已经封顶，按工程进度，其余写字楼、公寓楼预计在 2011 年 4 月上旬封顶。由于该开发项目产品设计新颖，工程管理严格，建设质量和工程进度得到有力保证，该开发项目先后被有关部门授予“2010 年成都最具投资价值的物业”、“2010 年最佳城市综合体”、“2010 年最具投资价值的商业地产”等荣誉。报告期内，该开发项目已于 2010 年 5 月依法领取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并进行了预售，预售形势良好。报告期内，该子公司承担开发的“蜀都中心”城市综合体 D3 地块项目已完成报建方案的规划审查，预计在 2011 年内择机开工建设。

3、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为：销售新型纺织及包装材料；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自有房屋租赁；餐饮娱乐项目投资；商业贸易（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除外）；城市客运（限分公司经营）。

在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为工业、房地产业、服务业及场地租赁等的销售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利润构成情况如下：

主营业务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收入(元)	比例(%)	利润(元)	比例(%)
总计	1,396,006,387.41	100	292,744,884.19	100
1、按行业构成				
工业	1,376,740,238.20	98.62	282,658,629.04	96.55

服务业	1,563,860.00	0.11	1,563,860.00	0.53
房地产	8,347,657.80	0.59	1,463,790.32	0.50
场地租赁	5,497,367.92	0.39	3,201,341.34	1.09
其他	3,857,263.49	0.29	3,857,263.49	1.33
2、按地区构成				
江苏地区	1,267,306,695.00	90.78	262,992,430.21	89.84
四川地区	120,352,034.61	8.62	28,288,663.66	9.66
广西地区	8,347,657.80	0.6	1,463,790.32	0.5
小 计	1,396,006,387.41	100	292,744,884.19	100

其中，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合计为 41,184.79 万元，占公司全年采购总额的 28.07%；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合计为 12,446.74 万元，占公司全年销售总额的 8.92%。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9,600.64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70.39%；实现营业利润 18,289.20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606.12%；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2,643.03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355.67%。

4、报告期公司资产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

本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350,020.59 万元，比期初的 260,774.08 万元增长 34.22 %；本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164,422.43 万元，比期初的 152,152.49 万元增长 8.06%，增加主要原因为：

(1) 本期，因受中国服装纺织品出口增长带动国内氨纶市场回暖，以及公司氨纶业务规模持续扩大等因素影响，公司的氨纶产品销售情况良好，导致公司 2010 年 1-12 月末的营业收入、实现净利润均比去年同期有大幅增长；

(2) 本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蜀都中心”城市项目已于 2010 年 5 月依法领取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并进行了预售，致使公司在报告期预收账款有大幅增长。

5、公司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构成情况

本期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为 35,818.7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74,777.06 万元。主要原因为：

(1)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8,603.72 万元 较去年同期的-14,724.35 万元增加 73,328.07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的氨纶产品销售情况良好加之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蜀都中心”城市综合体项目预售房款大幅增长所致。

(2)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214.91 万元，较去年同期的 1,070.23

万元减少 8,285.14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公司出售了部分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以及收到政府财政奖励资金使得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有所减少。

(3)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481.60 万元，较去年同期的 -25,286.27 万元增加 9,804.67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去年同期公司向股东分配了股利，而本期没有此项目的现金流出。

6、公司设备利用、订单的获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及时把握市场动态，对市场波动作出判断并进行相应的经营业务调整。报告期内，公司氨纶生产装置开工负荷率全年均保持相对较高水平，产品产销平衡，库存量也保持在较为合理的水平。

7、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 主要控股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 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800 万美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65.71% 的股权，主要生产、销售氨纶。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87,402.16 万元，营业收入为 133,271.53 万元，净利润 3,314.07 万元。

2)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300 万美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75% 的股权，主要生产、销售氨纶。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24,740.43 万元，营业收入为 51,892.94 万元，净利润 7,966.08 万元。

报告期内，上述两子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因受中国服装纺织品出口增长带动国内氨纶市场回暖，以及公司氨纶业务规模持续扩大等因素影响，本年度以上两控股子公司的氨纶产品销售情况良好，导致该两控股子公司 2010 年度的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均比去年同期有大幅的增长。

3) 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79,756.81 万元，营业收入为 43,617.32 万元，净利润为 5,332.66 万元。

报告期内，由该公司负责具体实施的募投项目已完成建设，目前正在达产中。

4) 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00 万美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75% 的股权，主要生产、销售氨纶包覆纱。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9,608.16 万元，营业收入为 11,329.08 万元，净利润为 1,952.26 万元。

5) 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本公直接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33,317.69 万元，净利润 -2,735.38 万元。

报告期内，该公司开发的“蜀都中心”城市综合体 D7 地块开发项目，已于 2010 年 5

月依法领取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并开始了预售，销售情况良好。但按照售房合同约定和工程进度，该开发项目商品房尚不能在本期进行交付。

（2）主要参股公司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本公司的净利润的影响未达到 10%。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分析

自 2003 年以来，氨纶纤维制造、研发和销售一直是公司的主导经营业务。本报告期，氨纶业务所实现的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在本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中的比重均超过了 50%。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所确定的分类原则与方法及该“指引”第 2.2.1 条的规定，公司行业分类属于“合成纤维制造业”。

近年来，氨纶行业显现出一些明显的发展趋势：一是在较长时间内，连续聚合干法纺丝工艺仍将占据主导地位。二是氨纶纤维产品快速向功能化、差别化方向发展。三是熔融法纺丝工艺快速兴起、其产品质量逐步提高。随着人们生活品质不断提高，以及面对中国氨纶生产企业拥有巨大产能的竞争压力，向功能化、差别化氨纶纤维方向快速发展已成为国内外氨纶行业未来发展最重要的趋势。功能化是指具有某些特殊功能（如耐高温型、耐低温型、高耐氯型、抗菌防臭等）的氨纶；差别化是指具有规格差异化的细旦丝、超细旦丝规格的氨纶，或者有特殊要求（如有光、哑光、高透明）的氨纶；特殊用途氨纶是指用于经编、纬编、针织等织造工艺用途的专用氨纶。

在国际金融危机的冲击下，国内氨纶产能扩张势头受到一定程度抑制。近年来，新释放的氨纶产能有限，加之中国服装纺织品出口快速恢复，拉动氨纶市场持续回暖。本年度，氨纶市场总体呈现出供需相对平衡、供略显偏紧的格局。虽然产品销量增加、售价有所提高，但仍未恢复到国际金融危机前的热销状态。在未来一段时间，受服装纺织品出口增长和氨纶产品市场需求旺盛的刺激，国内氨纶产能扩张或将明显增速。国内氨纶行业集中度不高、产能增长过快，将造成市场竞争加剧，可能会导致当前的供需格局趋于不平衡。

2、管理层所关注的公司未来发展和挑战

本公司的主导产品是氨纶纤维。氨纶纤维具有优异的高弹性、高弹性回复率，并且氨纶纤维成纤性、可染性及吸湿性、耐日照辐射、耐干洗溶剂等也远优于与其他人造弹性纤维。氨纶纤维的优异特性，日益为业界所垂青。随着人们生活水平提高，国内外消费者普遍要求服装更加舒适、挺括、美观、耐用，甚至提出了一些特殊要求（如：高吸湿、高弹力、高耐磨，抗菌防臭等）。为适应市场发展，纺织业广泛采用氨纶纤维来提高

和改善织物的性能、质量。进入本世纪后，全球氨纶消费量与日俱增，越来越大。氨纶产品具有的广阔市场前景，为公司氨纶业务未来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

当前，国内氨纶生产企业除了要面对尽快缩小与行业先进水平差距这一挑战外，还面临氨纶行业产能增长过快、供求关系多变，集中度不高、市场竞争激烈的压力。长期以来，公司管理层密切关注氨纶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变化，高度重视本企业的市场快速反应能力。管理层认为，面对压力和挑战，公司必须变压力为动力，通过采取掌握技术先进的生产设备、尽快形成产品种类较齐全的生产线、注重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能力、重视产品质量和品牌信誉、有效降低能耗物耗、不断提高客户服务水平等措施，才能在中市场中赢得先机，确保企业有更大、更快的发展。

2008 年公司完成第二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严格按照承诺，将所募集的资金投资用于“年产 10,000 吨高技术功能性差别化氨纶项目”和“差别化氨纶(功能化细旦丝)技改项目”，使用自有资金并通过引进先进核心技术设备以及改进原有技术等措施，在“年产 10,000 吨功能性差别化氨纶项目”基础上新增了年产 2,000 吨经编氨纶系列产品的产能等。上述新建项目和技改项目完全达产后，公司将形成较齐全的产品生产线，以满足市场对不同产品的需求，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占用率，公司产品质量也将同时得到进一步提升。公司通过这些实际行动，确保了本企业能始终把握氨纶行业的发展趋势，在产能、品质等方面保持国内氨纶生产企业的前列地位。

3、公司发展战略及新年度经营计划

(1) 公司发展战略

坚持以新材料新技术产业为主导产业，做大做强氨纶主营业务，坚持控制风险，适度加大项目开发力度，把房地产业务发展成为公司经营业绩新的利润增长点；坚持规范治理、强化内控，狠抓经营、开拓市场，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逐步把公司建设成为成长型绩优上市公司。

(2) 新年度经营计划

根据相关指标预算和以上分析，公司董事会提出新年度公司经营计划为：力争在 2011 年度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4 亿元、利润总额 1.4 亿元。

为实现以上经营计划，着重要抓好以下方面经营管理工作：

氨纶业务方面：

工作重点是：公司控股的氨纶企业要在募投项目全面达产基础上，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和档次，以优质产品，树立良好的品牌信誉；扩大直销比例，优化用户结构，发展一批稳定的大客户；降低原材料和能源消耗，力行节约，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加大氨纶新产品研发力度，在竞争日趋激烈的本行业中确立产品竞争优势；做好设备维护检修，加

强安全生产。

氨纶后续加工业务方面：

工作重点是：公司控股的氨纶包覆纱企业要充分利用地方有关扶持政策，按期完成自筹资金二期扩能项目建设，不断降低氨纶包覆纱产品生产成本、增加氨纶包覆纱产品产量、进一步提高氨纶包覆纱产品质量，充分满足市场需求的增长；要加大氨纶包覆纱产品销售力度，在稳定国内市场的同时，努力开拓国外市场；保持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的势头，加大货款回收力度。

房地产业务方面：

工作重点是：公司控股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要认真研究国家对房地产行业调控政策下的房地产市场发展趋势，高标准、高质量地建设好地处成都城市新中心核心 CBD 区域的“蜀都中心”城市综合体 D7 地块开发项目，对开发项目实施严格的规范管理、确保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努力降低开发成本，加强安全生产，按时全面完成该开发项目可销售产品的预售目标；总结现有项目开发经验，做好市场调研和市场分析，优化 D3 地块开发项目产品设计方案，推出受市场欢迎的适销对路产品，按进度完成 D3 地块开发项目的各项前期准备工作，适时开工建设并按期依法取得该开发项目的预售许可证，营造良好的销售氛围，做好 D3 地块开发项目产品的预售工作；此外，公司控股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还要量力而行的做好后续开发项目论证、储备工作，以实现有序的持续滚动开发。

3、资金需求和使用计划

(1) 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

公司于 2008 年 1 月完成了第二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所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氨纶业务新建项目和技改项目。此次募集资金规模，能满足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

(2) 主要经营业务资金需求

预计 2011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业务资金需求为人民币 4 亿元左右。

以上资金需求，公司计划通过银行商贷方式取得。目前，公司的银行信贷信誉良好，间接融资渠道较为畅通。公司还计划在新年度扩大银企合作范围，与其他银行建立良好的购房客户按揭贷款合作关系，加快公司房地产开发项目产品销售回款速度。同时，公司将认真分析市场形势，制定切实可行的经营计划，合理安排和用好资金。

4、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实现可能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分析

公司董事会经分析后认为，在未来一段时间，公司经营活动可能面临的风险将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1) 市场风险

服装纺织品的传统销售市场——美国和欧盟仍未彻底摆脱金融危机影响，未来一段

时间里，其经济复苏走势难以乐观。受此制约，市场对氨纶产品的需求有可能难以恢复到此前的热销状态，以致氨纶产品销售价格回升缓慢、上调幅度有限；另一方面，近年来，国内氨纶行业产能不断扩张，随着新年度新增氨纶产能的进一步释放，氨纶产品市场竞争会更趋激烈，进而有可能会影响氨纶产品的销售价格和销售进度，公司的氨纶生产装置有可能会因市场变化而无法常年均保持满负荷运行；未来一段时间，通胀预期强烈，国际原油和大宗商品价格仍将持续上涨，有可能氨纶生产主要原料的价格也会随之上涨，加上国内金融机构贷款利率连续上调、企业用工成本不断上扬等因素影响，氨纶生产的单位产品所承担的固定费用也会随之增加，由此，公司氨纶业务现有盈利水平可能将因此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2) 回款风险

基于国内纺织行业现有的商业氛围和市场状况，氨纶产品的下游客户，习惯于氨纶生产厂家提供一些产品铺底或收货后延迟欠帐的付款方式。前述做法已成为行业约定俗成的商业惯例。由于公司氨纶包覆纱产品的下游客户数量众多、规模有限，因此，有可能造成公司在某些产品的应收账款管理上存在一定的风险。

(3) 政策风险

自 2010 年 4 月以来，国家已多次出台了对房地产行业实施调控的相关政策。虽然公司控股的房地产开发企业所开发“蜀都中心”城市综合体系商业房产项目，但该项目中有部分产品系中小户型住宅。国家和地方政府陆续出台限购措施及国内金融机构、公积金管理机构对购房按揭贷款首付比例和利率政策进行了大幅度调整后，原来一些拟采用贷款方式的购房客户、有多套住房的本地购房客户以及一些非本地户籍的购房客户，会因政策变化而持观望态度甚至有可能因此放弃在短期内购房的打算，因此，公司控股的房地产开发企业现有开发项目中剩余住宅产品的销售工作，在未来一段时间内有可能会面临困难局面。

(三)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0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53 号文《关于核准四川舒卡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3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13.30 元，募集资金总额 83,79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2,424.75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81,365.25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为 2008 年 1 月 30 日。

以上募集资金已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予以审验，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08)11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 募集资金管理制订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提高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确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等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制定了《四川舒卡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按照该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按照该管理制度规定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按照相关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该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中国农业银行江阴市利港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临港新城支行、中信银行江阴支行三个专项账户。其中：

1) 账户名：四川舒卡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江阴市利港支行，活期存款账号：640401040008019。仅用于“年产10,000吨高技术功能性差别化氨纶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 账户名：四川舒卡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临港新城支行，活期存款账号：1103018019100017058。仅用于“引进关键工艺技术开发生产经编专用氨纶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3) 账户名：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江阴支行，活期存款账号：7352510182100000179。仅用于“差别化氨纶(功能化细旦丝)技改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经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名义进行建设实施的“年产10,000吨高技术功能性差别化氨纶项目”及“引进关键工艺技术开发生产经编专用氨纶项目”两个募投项目，改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实施。为此，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变更为：

4) 账户名：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江阴市利港支行，活期存款账号：640401040008464。仅用于“年产10,000吨高技术功能性差别化氨纶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5) 账户名：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临港新城支行，活期存款账号：1103018019100021676。仅用于“引进关键工艺技术设

备开发生产经编专用氨纶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经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停建“引进关键工艺设备开发生产经编专用氨纶项目”，其募集资金余额 212,163,141.71 元移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补充公司其他氨纶子公司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江阴舒卡纤维有限公司和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的流动资金。公司于 2009 年 1 月 14 日将该募集资金余额 212,163,141.71 元转入江阴舒卡纤维有限公司和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分别为：

6) 账户名：江阴舒卡纤维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活期存款账号：4981229810001。仅用于江阴舒卡纤维有限公司补充氨纶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7) 账户名：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活期存款账号：4981115110001。仅用于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补充氨纶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年末余额
四川舒卡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江阴市利港支行	640401040008019	-
四川舒卡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江阴临港新城支行	1103018019100017058	-
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江阴市利港支行	640401040008464	-
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江阴临港新城支行	1103018019100021676	-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江阴支行	7352510182100000179	-
江阴舒卡纤维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4981229810001	-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4981115110001	-
合计			-

说明：上述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 0 元，较前一报告期募集资金未使用余额 12.47 万元、报告期利息收入 6.06 万元以及 2010 年 5 月 17 日公司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5,569.50 万元合计 5,588.03 万元减少 5,588.03 万元。报告期内共使用募集资金 5,587.03 万元，1.00 万元用于补充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用流动资金。

3、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

(1) 为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董事会授权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公司和专户存储托管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情况，保荐机构有权对存储账户的基本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其他相关事宜采取现场调查、书面质询等方式进行监督，行使其监督权。根据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公司总经理负责按照经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书

组织实施。所有募集资金项目资金的使用，均先由具体使用部门（单位）填写申请表提出申请，经公司总经理和财务总监会签后，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执行。公司还采取有效措施确保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真实性：财务部门在支付募集资金项目款项时，坚持做到付款金额、付款时间、付款方式及收款单位合理、合规，并建立相应的凭据档案备查，有效防止了募集资金被违规占用或挪用。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公司全面核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至少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检查一次，并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2）本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28 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江阴市利港支行、保荐机构——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证券公司”）签署了年产 10,000 吨高技术功能性差别化氨纶项目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协议；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临港新城支行、恒泰证券公司签署了引进关键工艺技术开发生产经编专用氨纶项目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协议；与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中信银行江阴支行、恒泰证券公司签署了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差别化氨纶（功能化细旦丝）技改项目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协议；

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31 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江阴市利港支行、恒泰证券公司签署了年产 10,000 吨高技术功能性差别化氨纶项目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协议；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临港新城支行、恒泰证券公司签署了引进关键工艺技术开发生产经编专用氨纶项目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协议。

江阴舒卡纤维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 月 14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恒泰证券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 月 14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恒泰证券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以上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于本公司有效、规范地使用募集资金，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作用。

4、201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1,365.25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87.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1,121.8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486.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5.96%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友利控股 2010 年年度报告

年产 10,000 吨高技术功能性差别化氨纶项目	否	49,709.00	49,709.00	49,709.00	5,587.03	49,904.13	195.13	100.00	2009.12	5,332.66	否	否
引进关键工艺设备开发生产经编专用氨纶项目	是	22,621.85	-	-	-	1,500.00	-	-	-	-	-	是
差别化氨纶（功能化细旦丝）技改项目	否	9,034.40	9,034.40	9,034.40	-	9,082.16	47.76	100.00	2009.02	未单独核算	-	否
合计	-	81,365.25	58,743.40	58,743.40	5,587.03	60,486.29	242.8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引进关键工艺设备开发生产经编专用氨纶项目：已变更。 募投项目未达预期原因：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氨纶价格较原先有较大幅度下降；公司募投项目在 2010 年逐步达产，产能在当年未全部释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引进关键工艺设备开发生产经编专用氨纶项目：由于 2008 年全球经济衰退和金融危机的影响，氨纶下游主要客户纺织行业受到巨大冲击，下滑情况严重，尽管我国政府采取了多方面的鼓励和优惠的宏观调控措施，但基于氨纶行业在 2008 年整体下滑的现状 & 未来市场复苏时间的不确定性，公司在氨纶的新增产能建设和投放方面宜更加谨慎；同时，公司通过积极引进先进的核心技术设备以及改进原有技术等措施，使“年产 10,000 吨高技术功能性差别化氨纶项目”的产能和品种有所增加，在生产 10,000 吨差别化氨纶的基础上新增了 2,000 吨经编氨纶系列产品的产能，使得“引进关键工艺设备开发生产经编专用氨纶项目”原定投资建设的年产 5,000 吨的经编氨纶生产计划目标也得到了部分的满足，因此，公司决定停建该项目。该项目前期已使用的募集资金 1,500 万元主要投资于基建，所以在该项目停建后，1,500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的基建项目归入 10000 吨项目建设使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根据 2008 年 6 月 26 日通过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年产 10,000 吨高技术功能性差别化氨纶项目”；“引进关键工艺设备开发生产经编专用氨纶项目”实施主体改由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建设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3,222.94 万元，即投入 111 万元于“年产 10,000 吨高技术功能性差别化氨纶项目”和投入 3,111.94 万元于“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差别化氨纶（功能化细旦丝）技改项目”。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批准，于 2008 年 4 月 25 日用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截至 2009 年 10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余额 55,695,047.81 元全部用作补充公司氨纶生产用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至该次董事会批准之日不超过 6 个月（即 2009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0 年 5 月 19 日）。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本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上述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并已按承诺于 2010 年 5 月 17 日将上述款项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5、其他情况说明

(1) 使用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氨纶生产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

截止 2009 年 11 月，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下的募集资金主要为募投项目涉及的工程及设备质保金，其具有延后支付的特性，因此该部分募集资金一直处于闲置状态。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时，为公司能及时做好迎接经济全面复苏时刻氨纶生产和销售的准备，经 2009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截至 2009 年 10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的余额 55,695,047.81 元全部用作补充公司氨纶生产用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至该次董事会批准之日不超过 6 个月（2009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0 年 5 月 19 日）。

在召开此次董事会审议该事项之前，公司独立董事卢侠巍、邓文胜、张志武经对该事项认真审议后，发表独立意见同意该项议案；公司保荐机构恒泰证券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据测算，将此部份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氨纶生产所需流动资金，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5.31% 计算（使用期限为 6 个月），可为公司节约财务费用约 147.87 万元。

公司将此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氨纶的生产

销售，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证券交易的情形。在宏观快速复苏，公司氨纶产品产销两旺的大环境下，此次将部份募集资金全部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氨纶生产所需流动资金，具有足够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在本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17 日在规定期限内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氨纶生产所需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款项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 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之前，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3,222.94 万元，即投入 111 万元于“年产 10,000 吨高技术功能性差别化氨纶项目”和投入 3,111.94 万元于“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差别化氨纶（功能化细旦丝）技改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经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上述自筹资金。

公司利用上述自筹资金金额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已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专项审计，并于 2008 年 4 月 16 日出具了天衡专字（2008）147 号《关于四川舒卡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司保荐机构恒泰证券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关于四川舒卡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保荐意见》。

(3) 募集资金投向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之前，经 2008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认真审议后，通过了停建“引进关键工艺技术设备开发生产经编专用氨纶项目”，并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及专户存款利息用于补充公司其他氨纶子公司的流动资金的相关提案。

在召开本次董事会之前，公司独立董事卢侠巍、邓文胜、张志武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此事项表示同意。公司保荐机构恒泰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关《审核意见》，同意公司作以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

经 2008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公司二〇〇八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如下变更：

(1) “年产 10,000 吨高技术功能性差别化氨纶项目”增加自有资金 4,920.30 万元投资，新增 2,000 吨经编氨纶系列产品产能；

(2) 停建“引进关键工艺技术设备开发生产经编专用氨纶项目”，将募集资金余额 21,121.85 万元及专户存款利息 61.06 万元共计 21,216.31 万元用于补充本公司氨纶子公司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江阴舒卡纤维有限公司和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流动资

金。“引进关键工艺设备开发生产经编专用氨纶项目”前期投入的 1,500 万元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基建,由于该项目与“年产 10,000 吨高技术功能性差别氨纶项目”在同一地方建设,所以在该项目停建后,1,500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的基建资产归入年产 10,000 吨高技术功能性差别氨纶项目”建设使用。

5、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情形,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公司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信息披露的违规情形。

(四) 报告期内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项目进度及收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
成都蜀都嘉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帕丽湾”商品房开发项目	9,160.00	在本报告期之前,该开发项目住宅产品已全部销售完毕并已交付购房者。	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39.66
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蜀都中心”城市综合体开发项目	2,000.00	截止报告期末,该开发项目的 D7 地块项目两栋住宅楼已经封顶,按规划和工程进度,其余写字楼、公寓楼预计在 2011 年 4 月上旬封顶;本报告期内,该开发项目已依法取得了预售许可证,并进行了预售,预售形势良好;本报告期内,该开发项目的 D3 地块项目已完成报建方案的规划审查,预计在 2011 年内择机开工建设。	无
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限公司自筹资金“二期扩能”技改项目	2,160.00	截止报告期末,该技改项目已完成了厂房土建施工,并开始安装部分设备;预计在 2011 年 6 月底之前完成全部设备的调试。	无
合计	13,320.00	--	

说明: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由该子公司承担开发的“蜀都中心”城市综合体由 D7 地块项目和 D3 地块项目组成,该开发项目位于成都城市新中心核心 CBD 区域。其中,D7 地块项目由两栋高档写字楼、两栋中小户型住宅、一栋酒店式公寓组成,该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为约 26 万²。按规划和工程合同计划,预计 D7 地块项目在 2012 年 10 月全面竣工。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1、会计政策变更:在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2、会计估计变更:在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3、会计差错更正:在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0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6 次。各次会议和形成的决议情况主要如下:

(1) 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0 年 1 月 14 日在成都蜀都大厦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江阴舒卡纤维有限公司、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分别与公司控股股东——双良科技有限公司下属的热电分公司拟签署的《蒸汽除盐水供应定价协议》、《电力供应定价协议》等 6 项关联交易事项议案；

(2) 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0 年 3 月 8 日在成都蜀都大厦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各自用其氨纶生产设备分别向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 0.7 亿元和 2.3 亿元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事项议案，

(3) 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1 日在成都蜀都大厦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和其他相关议案；

(4) 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1 日在成都蜀都大厦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

(5) 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0 年 8 月 4 日在成都蜀都大厦召开。本次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中期报告、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年报信息披露工作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关于制定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担保管理办法〉修正案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按照房地产行业商业惯例为按揭贷款客户商业贷款提供阶段性的保证事项的议案；

(6) 七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5 日在成都蜀都大厦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

以上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和形成的决议，公司已于同期在指定媒体上予以了公告。

3、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在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全面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

(1) 报告期内，董事会按照公司股东大会确定的公司发展战略，狠抓做大做强氨纶主营业务和加大房地产开发业务等经营重点工作，带领经营班子和广大职工艰苦奋斗，克服困难，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全面实现了股东大会确定的公司本年度经营计划。

(2)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循了公司二〇一〇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分别与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下属热电分公司签署的《蒸汽除盐水供应定价协议》、《电力供应定价协议》关于定价原则及供应量的约定，监督公司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与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下热电分公司的合同履行，既保证了公司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正常生产所需电力、蒸汽除盐水的供应，又在上述经营性关联交易中认真履行股东大会决议，防止因关联交易或合同履行偏差而出现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权益情况的发生。

(3) 公司二八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后，董事会多次研究发行公司债券所涉及的相关工作，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的各项必备条件再次进行了全面、认真的复查，并从中找出差距并加以改进，促进了公司经营活动和管理工作更规范、更健康的发展。报告期内，已经完成了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基础准备工作。

4、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本年度，董事会的各个专门委员会和相关成员按照其工作细则，认真履行其职责，分别围绕公司重大投资，内部审计及外部审计的组织、监督和核查，董事、监事及经理人员的考核和绩效评价以及薪酬方案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积极开展工作，并取得了较为显著的工作成效：

(1) 发展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发展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自成立以来，运转正常。发展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按照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和《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的工作原则，积极开展工作。

在报告期内，董事会发展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先后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向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三亿元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事项、公司控股子公司拟按照房地产行业商业惯例为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保证事项等重大经营活动和投资行为，进行了必要、严格的审议。发展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在审议上述事项时，全体成员认真听取了相关中介机构和专业人员的分析，对上述重大经营活动的可行性、合规性及可能产生的风险进行了深入研究，并提出了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在这些意见和建议得到反馈、落实，相关方案得到进一步细化、完善情况下，发展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才向公司董事会提出相关议案。发展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正常运作，对于加强公司规范运作、防范投资风险，发挥了积极作用。

(2) 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自成立以来，运转正常，并依照其工作细则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以及与外部审计师的沟通和督促方面开展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重点抓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管理工作。审计委员会成员按照其工作细则要求，在担任公司年报财务审计工作的会计师进场审计之前，审阅了本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并在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过程中不断与担任审计工作的会计

师进行沟通和交换意见，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

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定稿后，审计委员会以会议方式对审计机构年报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考核，对其工作质量做出了审议评价，在此基础上，同意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在为本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守职业道德操守，尽职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年报审计工作，提议公司续聘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11 年报财务审计机构，并将此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计委员会所开展的工作和全体成员认真履职，对公司加强内部控制，推进规范治理、防范财务风险，发挥了重要作用。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其工作细则，根据董事、监事及经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及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负责制定和审查公司薪酬方案，主要包括绩效评价标准、评价体系、评价程序及奖励和惩罚的方案等，负责组织对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及经理人员职责情况进行考核和绩效评价，并向董事会提出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本年度公司经营计划和相关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董事、监事及经理人员分管工作范围及主要职责以及董事、监事及经理人员岗位工作业绩考评系统中涉及指标的完成情况，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和评价程序，对董事、监事及经理人员进行了考核和绩效评价。公司董事会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监事及经理人员年度考核和绩效评价情况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本年度在公司受薪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报酬方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公司执行薪酬管理制度情况进行审议后，认为：公司披露的 2010 年度董事、监事及经理人员薪酬情况客观、真实，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或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所开展的工作，对于公司加强内部管理，形成激励约束长效机制，充分调动董事、监事及经理人员工作积极性和工作热情，推动公司各项工作完成，发挥了重要作用。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应当依法进行换届选举。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为做好换届选举工作，从 2010 年末组织公司相关部门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掌握其精神要领，认真听取股东单位的意见、建议，组织提名委员会成员对公司股东、公司董事审提出的董事推荐人选、监事推荐人选任职资格等进行认真审查，并提出相关建议。虽然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在其任期届满时才能进行，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所开展的相关工作扎实、深入、细致，为规范、有序的展开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奠

定了良好基础。

(七)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母公司 2010 年度实现税后净利润-22,514,082.5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4,194,378.77 元，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51,680,296.18 元。

公司董事会拟订的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卢侠巍、邓文胜、张志武就此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充分尊重公司股东的意见，并向公司董事会表达了股东希望公司在报告期内实现盈利情况下，进行利润分配的要求和愿望。同时，我们也听取了公司董事会就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出的意见，并就此与公司董事会进行了反复、充分的沟通。

经认真审议，考虑到目前公司流动资金的实际情况，在资金有限的情况下，为保证公司新项目的顺利运行，加快新项目尽早取得投资回报的进度，增强公司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保持持续稳定发展能力，我们三名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董事会拟订的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即：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利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并同意将此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八) 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9年	0.00	27,746,349.30	0.00%
2008年	40,888,289.30	82,803,986.19	49.38%
2007年	0.00	228,020,620.32	0.00%

(九) 其他事项

1、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关于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
专项说明

天衡专字(2011)151号

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天衡审字(2011)369号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的有关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201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上述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上述汇总表进行审核，并出具专项说明。

我们将上述汇总表与贵公司的有关会计资料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要方面未发现存在重大不一致的情形。除了在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对贵公司关联交易所执行的相关审计程序及上述核对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执行额外的审计或其他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201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贵公司年度报告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附件：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1年3月30日

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10年期初占 用资金余额	2010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2010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10年期末占 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及其附属企业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热电分公司	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分 公司	应付账款		17,744.27	17,933.59	-189.32	采购水电气	经营性	
	江苏双良锅炉有限公司	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有 相同的实际控制人	应付账款	-137.73	137.73			采购设备	经营性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第一大股东	其他应付款		1,500.00	1,500.00		资金往来等	非经营性	
	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	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有 相同的实际控制人	其他应付款		1,500.00	1,500.00		资金往来等	非经营性	
	四川蜀都大厦有限责任 公司	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有 相同的实际控制人	其他应付款	-508.41	650.04	141.63		资金往来等	非经营性	
小 计	-	-	-	-646.14	21,532.04	21,075.22	-189.32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 制的法人										
小 计	-	-	-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 属企业										
小 计	-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及其附属企业	成都蜀都房地产开发有 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59.65	149.73	2.00	1,407.38	资金往来等	非经营性	
	成都蜀都嘉泰置业有限 责任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9,168.64	1,669.21	7,614.25	13,223.60	资金往来等	非经营性	
	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限 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463.65	2,210.00	2,143.79	3,529.87	资金往来等	非经营性	
	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2.78			132.78	资金往来等	非经营性	
	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132.00	132.00	9,000.00	资金往来等	非经营性	
	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 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5,324.06		23,916.23	41,407.83	资金往来等	非经营性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 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24.24	62,111.98	17,142.10	43,745.64	资金往来等	非经营性	
	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付账款	-8,670.21	8,670.21			采购商品	经营性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 公司	子公司	应付账款	-2,451.03	2,451.03			采购商品	经营性	
	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 责任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849.86	21,901.35	67,007.50	-43,256.29	资金往来等	非经营性	
	成都蜀都投资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付款	-794.95	1.00		-793.95	资金往来等	非经营性	
	四川蜀都实业有限责任 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付款	-7,355.72	208.84	638.47	-7,785.35	资金往来等	非经营性	
	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 公司南宁总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70.20	0.02		-170.18	资金往来等	非经营性	
	灵川县蜀都房地产开发 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868.40	106.55	824.77	-2,586.62	资金往来等	非经营性	
	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000.00	10,839.59	9,732.91	-893.32	资金往来等	非经营性	
	小 计	-	-	-	66,663.89	119,451.51	129,154.00	56,961.40		
	总 计	-	-	-	66,017.75	140,983.55	150,229.22	56,772.08		

2、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11)150号

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利控股公司”)2010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友利控股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材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友利控股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合理确信友利控股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必要的审核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作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基础。

我们认为，友利控股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友利控股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骆竞

中国·南京

2011 年 3 月 30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邱平

九、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10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各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如下：

1、2010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七届监事会九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 （1）《二 九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二 九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3）《二 九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二 九年度财务决算和二 一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二 九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董事会关于 200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7）《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关于续聘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召开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0)《关于适当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的议案》。

2、2010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七届监事会十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10 年 8 月 4 日召开了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对公司二 一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议案；

(2) 关于对公司控股子公司为购买其开发的商品房项目的按揭贷款客户申请的银行商业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的连带责任保证事项的审查意见议案；

(3) 关于对公司二 一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4、2010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七届监事会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在 2010 年度召开的各次监事会议及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事项、决议，公司均及时、完整的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证券资讯网上进行了披露。

(二) 监事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6 次。在召开董事会会议之前，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就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审议事项议案、注意事项等向公司监事发出书面通知，并提供了相关会议材料。公司三名监事均按时列席了通知所列的各次董事会会议，并就相关事项发表了自己的意见或建议。

(三) 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力，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报告期内，通过列席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参与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的研究，直接、及时地了解 and 掌握了公司经营、投资和重大决策等情况。监事会认为：2010 年度，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经营，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议事决策民主，程序合法。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中均遵纪守法，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形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2、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认真检查，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

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财务报表内容真实合法，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良好。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2010年度报告的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核查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如下：

(1)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等规定，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能严格按照该项制度规定，实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管理，规范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与相关银行、保荐机构分别签署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等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之间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签署后得到了认真、全面的履行。

(2) 经2009年11月20日召开的公司七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截至2009年10月31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的余额5,569.5万元全部用作补充公司氨纶生产用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公司董事会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氨纶生产所需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规范，合法有效。此举提高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约了公司财务费用，不会损害股东的利益。

公司监事会注意到：在本报告期内，公司已于2010年5月17日在规定期限内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氨纶生产所需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款项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为此，公司已于2010年5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相关公告。

(3) 除按照公司二〇〇八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停建“引进关键工艺设备开发生产经编专用氨纶项目”外，截至报告期末，不存在其他募投项目未达到募集资金投资计划进度情况，也不存在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规范存放、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方面的相关信息及公司独立董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的相关意见，未发现公司有违规存放、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也未发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规占用公司募集资金的情形。

4、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出售资产的行为。

5、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发生有公司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签署《供电定价协议》、《蒸汽及除盐水供应定价协议》等项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监事会注意到：在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生前，公司董事按照关联交易审议决策制度对拟进行的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允性、正当性、必要性进行了严格事前审查；公司独立董事充分发挥独立性，对拟进行的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等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议案得到了出席会议的其他非关联董事的一致同意；公司按照有关规定的决策程序，将该等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二〇一〇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关于关联交易事项决议内容等信息进行了公开披露。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发生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签署《供电定价协议》等六项关联交易事项，其目的在于在定价公允的前提下，用合同方式保证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氨纶生产日常的电力、蒸汽及除盐水需要，不会因此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权益。以上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规范，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充分、完整，不存在公司利用关联交易违规向关联方输送非法利益的情形。

6、对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中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规定，经对《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认真审议后，公司监事会认为：

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运行状况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以及内部控制制度贯彻执行现状，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该报告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不足，提出的改进计划切实可行，符合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的需要；公司监事会未发现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有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情形。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执行案

香港安托(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托公司”)与本公司中外合作经营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都餐饮公司”)纠纷一案,本公司已在此前的定期报告中予以了持续的充分披露。在本报告期之前,公司已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和广汉市人民法院支付完毕了 123 万元案款。公司在该案原判决中的支付义务已全部履行完毕。

2006 年 11 月 24 日,四川省商务厅下达了川商资〔2006〕195 号《关于同意对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进行特别清算的批复》,并委托四川省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组成特别清算委员会(以下简称“特别清算委员会”),依法对蜀都餐饮公司进行特别清算。

在清算中,特别清算委员会聘请了四川华立会计师事务所对该公司的资产、债权、债务情况进行全面审计。四川华立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7 年 10 月 15 日作出了《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清算前审计报告》。特别清算委员会聘请的四川华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10 日作出了《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设备、存货资产评估报告书》。特别清算委员会委托的成都九鼎房地产交易评估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14 日作出了《房地产价格评估报告》。同年 10 月 18 日,特别清算委员会召开了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四川华立会计师事务所作出的《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清算前审计报告》。

经特别清算委员会和四川省商务厅协调及本公司努力,2009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与安托公司签订了蜀都餐饮公司中外双方股东关于在该公司特别清算中实行和解的《清算和解协议》并经成都市蜀都公证处予以了公证。该协议约定:在取得四川省商务厅同意双方实行清算和解的相关批准后的当日,安托公司将其持有的蜀都餐饮公司的股东权益(安托公司对蜀都餐饮公司出资人民币 511.06 万元,持有该公司 35.38%的出资额)全部让渡给本公司,并彻底退出蜀都餐饮公司,不再参与蜀都餐饮公司的清算以及清算后剩余财产分配。安托公司还出具书面承诺:不因此再向法院或仲裁机构提起诉讼或申请仲裁;本公司在取得蜀都餐饮公司的全部股东权益后,给予安托公司补偿金人民币 150 万元。据此,本公司和安托公司共同向四川省商务厅提出《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中外股东关于申请终止该公司特别清算程序的报告》。

依据本公司和安托公司的申请,2009 年 12 月 27 日,四川省商务厅下达了〔2009〕424 号批文,批复同意终止蜀都餐饮公司的特别清算程序并改为普通清算程序。此后,本公司和安托公司按照所签订的《清算和解协议》约定,履行了各自的合同义务。

2010年6月7日,广汉市人民法院下达了(2004)广汉执裁字225号《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1999)经终字第176号民事判决书(本案)的执行。

依据以上政府机关的批复和法院的生效裁定,2010年6月22日公司组建了蜀都餐饮公司清算组,负责组织、实施蜀都餐饮公司特别清算终止后转为普通清算的相关工作。6月30日,特别清算委员会和四川省商务厅向本公司移交了蜀都餐饮公司的全部资产、剩余资金、房屋产权、账册帐表、印鉴证照、前期清算审计结果等全部股东权益。蜀都餐饮公司的特别清算现已转为由本公司按内资企业清算规定组织实施的普通清算。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与安托公司之间合作经营蜀都餐饮公司纠纷一案及执行已依法全部终结。

2、成都蜀都嘉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帕丽湾1号楼建设工程施工结算纠纷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蜀都嘉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嘉泰公司”)与成都达康建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达康公司”)“帕丽湾”1号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本公司已在此前的定期报告中予以了持续的充分披露。

在报告期内,2010年2月4日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再次对此案进行了开庭审理,并于2010年3月5日下达了《民事判决书》,判令嘉泰公司向达康公司支付质量奖励人民币10万元,并驳回达康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此判决下达后,达康公司不服判决,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10年5月24日嘉泰公司收到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此案二审的(2010)川民终字第262号《应诉通知书》,嘉泰公司积极应诉。受理此案二审审理的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拟依法委托司法鉴定机构对本案双方争议事项和涉及的工程造价进行司法鉴定。

截止本报告期末,前述司法鉴定尚未结束,本案二审审理也因此未有结果。

3、成都蜀都嘉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帕丽湾2号楼建设工程施工结算纠纷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嘉泰公司与中房新雅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雅公司”)“帕丽湾”2号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本公司已在此前的定期报告中予以了持续的充分披露。

嘉泰公司因新雅公司拖延结算“帕丽湾”商住楼开发项目2号楼工程造价结算,于2009年10月21日向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法院依法确认“帕丽湾”2号楼的工程造价结算价款。2009年11月,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裁定将该案件移送至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嘉泰公司起诉后,于2009年12月8日又受理了新雅公司就此案提起的反诉。

在报告期内,2010年1月新雅公司提出对“帕丽湾”2号楼的工程造价和结算进行

相关司法鉴定。此后，在成都市建委主持下，嘉泰公司与新雅公司就“帕丽湾”商住楼开发项目 2 号楼工程造价前期结算问题达成一致。据此，嘉泰公司已累计向新雅公司支付了工程造价款 3359.97 万元。鉴于嘉泰公司的诉讼请求已无实际意义，经诉讼代理律师反复研究，嘉泰公司采纳了代理律师提出的法律意见，于 2010 年 5 月 21 日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了撤诉申请，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此下达了同意撤诉的民事裁定。

报告期内，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依法委托司法鉴定机构对本案双方争议事项和涉及的工程结算金额进行司法鉴定。

截止本报告期末，前述司法鉴定尚未结束，本案的审理也因此未有结果。

4、四川蜀都实业有限公司与成都讯捷通讯连锁有限公司房屋买卖纠纷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蜀都实业公司因成都讯捷通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讯捷通讯”）房屋买卖纠纷一案，本公司已在此前的定期报告中予以了充分披露。

因成都讯捷通讯意向购买蜀都实业公司位于蜀都大厦北一楼及中庭建筑中的部分营业场地（以下简称“该房屋”），蜀都实业公司与成都讯捷通讯于 2006 年 9 月 20 日签订了定金保证性质的《购房协议书》。该协议明确约定：在成都讯捷通讯支付了定金后，蜀都实业公司和成都讯捷通讯就该房屋买卖合同及付款方式等重大问题进行具体磋商，待双方签订正式的房屋买卖合同且成都讯捷通讯交付的定金转为购房款后，该协议自动失效。当时，蜀都实业公司虽未与成都讯捷通讯就该房屋买卖诸多事项达成一致、也未与成都讯捷通讯签订正式的房屋买卖合同，但蜀都实业公司基于对双方合作关系以及考虑到该房屋原租赁合同已经到期，如无持续经营其商业口岸价值可能会因此遭受损失等因素，同意成都讯捷通讯从 2007 年 1 月 4 日起使用该房屋。

该协议签订后的四年时间内，蜀都实业公司与成都讯捷通讯就房屋买卖的有关重大事项进行了多次协商和沟通，但双方始终无法达成一致，双方至今没有签订正式的房屋买卖合同。鉴于此，蜀都实业公司不得不在 2010 年 3 月 8 日向成都讯捷通讯发函，明确主张解除双方签订的《购房协议书》，并要求成都讯捷通讯在规定期限内腾退该房屋。

2010 年 6 月 3 日，蜀都实业公司收到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和成都讯捷通讯的《民事起诉书》。该诉状请求法院判决蜀都实业公司履约将该房屋卖给成都讯捷通讯，并要求蜀都实业公司履行该房屋产权过户登记的义务。

为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经与代理律师研究，公司决定由蜀都实业公司对成都讯捷通讯依法提起反诉，要求成都讯捷通讯腾退该房屋，并向蜀都实业公司支付占用该房屋期间的应付场地使用费共计 2650.9 万元。2010 年 6 月 29 日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已正式受理了蜀都实业公司提起的反诉，并于 2010 年 8 月 18 日和 12 月 13 日两次开庭审理了本案。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案尚未审结。

(二)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1	600109	国金证券	451,143.88	0.052	7,631,640.00	对合并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3,730,995.00
2	600733	S 前锋	180,700.00	0.11	尚未完成股改，不能上市流通	对合并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
3	000693	S*ST 聚友	405,600.00	0.26	暂停上市，未进行股改	对合并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
4	000586	ST 汇源	209,026.20	0.17	2,112,333.12	-67,620.42	-67,620.42
合计			1,246,470.08	--	9,743,973.12	0.00	-3,798,615.42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其他上市公司股份均系本公司持有的上述上市公司的原始股。在本报告期之前，公司已连续多年在定期报告中对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进行了连续、充分、详细的披露。

对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卢侠巍、邓文胜、张志武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在本次报告中披露的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系公司在上市之前历史原因形成，并不因此存在本公司当期或前期违规进入证券市场进行投资的情形；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上市公司股份实际数量、持股状况与公司在201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相关信息完全吻合，且本公司按相关规定，已连续多年在定期报告中对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事项进行了连续、充分、详细的披露，不存在违规不披露证券投资的情形；同时，也不存在本公司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公司在卖出后该等股票后又买入，在证券市场进行炒作的情形。

(三) 报告期内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的简要情况及进程

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且无以前期发生延续到报告期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四)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报告期因购销商品、提供劳务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单位	内容	201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电力			蒸汽			除盐水		
		单价(元/度)	使用量(度)	结算金额(万元)	单价(元/吨)	使用量(吨)	结算金额(万元)	单价(元/吨)	使用量(吨)	结算金额(万元)

友利控股 2010 年年度报告

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	0.6	49615727	2,976.94	216	145103	3,134.22	15	12994	19.49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0.6	68171275	4,090.28	216	199728	4,314.12	15	148751	223.13
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公司	0.6	40622707	2,437.36	216	123204	2,661.21	15	5991	8.99
上述三方的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方：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负责人：宋鸿亮；成立日期：2003年6月23日。经营范围：电力生产，供热，销售本企业生产的煤渣、煤炭、除盐水。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是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的分支机构。截至2010年12月31日，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631,739万元，净资产为 321,795万元（未经审计）。								

说明 1：上述公司控股子公司双良氨纶、友利特纤和全资子公司友利氨纶科技分别与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发生的提供电力、蒸汽、除盐水供应定价协议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公司七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之前，公司 3 名独立董事予以了事前认可，并就此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议案时，3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6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此次关联交易事项情况、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决议等信息，公司已于 2010 年 1 月 15 日在指定媒体上予以了公告。

说明 2：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 2010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二〇一〇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次股东大会决议相关信息，公司已于 2010 年 5 月 29 日在指定媒体上予以了公告。

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表二

关联单位	内容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									
		电力			蒸汽			除盐水			
		单价 (元/度)	预计 使用量 (度)	预计发 生金额 (万元)	基本 电费 (万元)	单价 (元/ 吨)	预计 使用量 (吨)	预计发 生金额 (万元)	单价 (元/ 吨)	预计 使用量 (吨)	预计发 生金额 (万元)
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		0.6	47934000	2,876.04	191.74	216(S20) 196(S10)	179814	3,884.00	15	13200	19.80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0.6	65729200	3,943.75	262.92	216(S20) 196(S10)	81908	1,983.08	15	151700	227.55
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公司		0.6	37629700	2,257.78	150.52	216(S20) 196(S10)	116784	2,522.52	15	6100	9.15
上述三方的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方：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负责人：宋鸿亮；成立日期：2003年6月23日。经营范围：电力生产，供热，销售本企业生产的煤渣、煤炭、除盐水。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是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的分支机构。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的 631,739 万元，净资产为 321,795 万元（未经审计）。										

说明 1：上表中，公司控股子公司双良氨纶、友利特纤和全资子公司友利氨纶科技拟分别与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电力、蒸汽(S20/S10)、除盐水的供应单价系按照以前年度双方已签订的定价协议进行的预计；各项预计发生金额系按照双良氨纶、友利特纤、友利氨纶科技 2011 年度电力、蒸汽(S20/S10)、除盐水的预计使用量和此前双方已签订的定价协议确定的供应单价进行的测算。

说明 2：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审议决策程序规定，以上公司控股子公司双良氨纶、友利特纤和全资子公司友利氨纶科技拟分别与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进行的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独立董事审议，并在独立董事认可和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下一次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报告期因资产、股权转让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且无以前期发生延续到报告期的资产、股权转让的关联交易。

(五)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重大交易、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且无以前期发生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交易、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2、报告期内重大担保事项

(1) 延续到本报告期内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另一控股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事项

1) 经 2009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另一控股子公司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贷款期为一年的 2,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了担保；担保期为借款合同签定之日起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 2 年止；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2) 公司独立董事卢侠巍、邓文胜、张志武对本事项议案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同意本次担保贷款的议案；本次担保贷款用于补充双良氨纶生产所需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也符合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贷款事宜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 公司董事会在该担保事项议案时，获得了 9 名到会董事的一致同意。

上述董事会决议、担保事项和独立董事意见等相关信息，公司已于 2009 年 8 月 19 日在指定媒体上进行了公开披露。

(2) 公司控股子公司按照房地产行业商业惯例为购买其开发项目产品的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保证事项

1) 经 2010 年 8 月 4 日召开的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都银泰公司”）开发的“蜀都中心”项目拟向渤海银行成都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等 2 家银行申请办理商业按揭贷款，并且，该子公司将按照按照房地产行业商业惯例为购买其开发的“蜀都中心”项目的全部住房、商业用房（商铺）和车库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下简称“本次担保”）。该子公司提供的保证期间自按揭贷款银行与借款人签订的《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该银行取得购房借款人以《房屋所有权证》所办抵押的《他项权利证》止，届时解除该子公司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本次担保累积数额不超过人民币（下同）1.5 亿元，其中：蜀都银泰公司拟向渤海银行成都分行提供的担保责任预计数额为 6,000 万元，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提供的担保责任数额为 8,000 万元。

3) 本次担保累积数额未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0%，且被担保人系购买蜀都银泰公司开发的“蜀都中心”房地产项目产品的按揭贷款客户，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因此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4)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2005]12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11条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此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在双方签订相关协议后生效。

5)在召开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担保事项之前,公司独立董事卢侠巍、邓文胜、张志武经对该事项进行审查后,于2010年8月3日就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的担保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为:我们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公司的上述担保事项表示认可,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6)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担保事项议案时,获得了9名到会董事的一致同意。

7)截止本次担保事项公告日,公司的累计对外担保数量为零,且无逾期担保情形。

上述董事会决议、本次担保事项、蜀都银泰公司分别拟与渤海银行成都分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的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等信息,公司已于2010年8月7日在指定媒体上予以了公告。

截止2010年12月31日,蜀都银泰公司按照此次董事会决议为按揭贷款客户已实际提供的担保累计数额为2,220.9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35%,未违反公司董事会决议。

(4) 报告期内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或附属企业之外的第三方提供重大担保事项

除以上事项外,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或附属企业之外的第三方提供重大担保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也未发生且无以前期发生延续到报告期的违规担保情形。

3、报告期内发生的公司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且无以前期发生延续到报告期的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4、报告期内发生的公司两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事项

(1) 融资租赁事项简要情况

1)经2010年3月8日召开的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将其现有的年产7,000吨氨纶部分生产设备、公司控股子公司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将其现有的年产10,300吨氨纶部分生产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分别向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以下简称“此次融资租赁”)。

按照此次融资租赁协议约定:此次融资租赁的融资总额为人民币(下同)3亿元。其中: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融资额为0.7亿元,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融资额为2.3亿元;该两个子公司的融资期限均为3年;自租赁合同履行完毕之日起,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分别向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支付1元的名义价

格后，上述用于融资租赁的设备所有权即归还于该两个子公司。

2) 此次融资租赁总额占公司2009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19.75%，占公司2009年未经审计总资产的11.37%。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此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此次融资租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在协议双方签署相关融资租赁协议后生效。

(2) 此次融资租赁的合规性

1) 此次融资租赁及相关融资租赁协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十四章“融资租赁合同”的有关规定；

2) 此次融资租赁的出租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因此此次融资租赁不构成关联交易；

3) 在召开董事会审议此次融资租赁事项之前，公司独立董事卢侠巍、邓文胜、张志武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此议案提交此次董事会审议，同意此项《关于向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三亿元售后回租融资租赁的议案》；

4) 此次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融资租赁事项时，获得了9名董事的一致同意。

(3) 此次融资租赁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分析

公司两控股子公司利用现有生产设备进行“售后回租”融资，有利于公司盘活现有资产，增加长期借款比例，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有利于推动公司氨纶经营业务的发展。

以上董事会决议、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和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分别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事项、独立董事意见等信息，公司已于2010年3月10日在指定媒体上予以公告。

5、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且无以前期发生延续到报告期的其他重大合同事项。

(六)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股权分置改革中公司控股股东的承诺事项和履行情况

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良科技”）的承诺为：

(1) 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双良科技在24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 在上述期满后，双良科技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股本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超过5%、24个月内不超过10%。

报告期内，双良科技切实履行了上述承诺，其持有的涉及股权分置改革的股份不存

在违规上市交易或转让的情形。

2、在公司 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公司控股股东的承诺事项和履行情况

公司 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申请于 2007 年 4 月 6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70 号文核准，同日，发行对象为双良科技豁免要约收购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7]53 号文批准。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19 日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其发行了 42,530,278 股普通股。双良科技的承诺为：自该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0 年 4 月 27 日。

报告期内，双良科技切实履行了上述承诺，其持有的本公司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不存在违规上市交易或转让的情形。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支付的报酬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后提议，201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续聘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2010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二〇一〇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据此，在 2010 年度公司续聘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 2010 年度报告财务审计机构。公司为此支付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0 万元。

报告期内，未发生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八）股权分置改革进展情况

1、股权分置改革中公司控股股东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双良科技切实履行了在股权分置改革中作出的相关承诺义务，在股权分置改革的限售期内，其持有的涉及股权分置改革股份不存在违规上市交易或转让的情形。

2、公司控股股东所持涉及股权分置改革的股份的解除限售情况

双良科技所持涉及股权分置改革的股份共 67,093,403 股。按照相关规定和双良科技承诺，该等股份可解除限售日为 2010 年 4 月 27 日。报告期内，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该等股份解除了限售，并于 2010 年 7 月 13 日上市流通。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此出具的核查意见如下：

截至本核查报告出具之日，友利控股本次解除所持股份限售的股东双良科技目前已严格遵守了承诺；友利控股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涉及股权分置改革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符合国家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相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同意保荐双良科技所

持涉及股权分置改革的 67,093,403 股友利控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

友利控股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并不影响其他股东履行股权分置改革的承诺，此次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剩余限售流通股股份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承诺的要求继续实行限售安排。

双良科技所持涉及股权分置改革的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事项，本公司已于 2010 年 7 月 10 日在指定媒体上予以了公告。

（九）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处置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

（十）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实际控制人受有权机关调查、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受到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纪检部门依法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认定为证券市场禁入或不适当人选处罚等情形，或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报告期内，在接待证券公司或基金公司行业研究员、机构投资者或他中小投资者调研、沟通、采访时，公司董事会秘书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遵循公平信息披露原则和非公开信息保密制度，没有发生差别对待情形，亦未发生有选择的、私下的向特定对象提前披露、透露或泄露非公开信息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接待调研、沟通、采访活动基本情况如下：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01.21	公司总部	座谈	中欧基金管理公司方磊研究员、博时基金管理公司简楠辉研究员	公司氨纶业务及房地产项目情况
2010.02.23	公司总部	座谈	国联证券研究所毛玉峰高级研员	公司氨纶业务及房地产项目情况
2010.07.07	公司总部	座谈	成都天府早报记者王力凝	公司氨纶业务及房地产项目情况
2010.07.20	公司总部	座谈	中国证券报四川记者站记者靳军	公司氨纶业务及房地产项目情况

十一、财务报告

(一)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审计报告

天衡审字(2011)369号

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利控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友利控股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友利控股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友利控股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骆竞

中国·南京

2011年3月30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邱平

(二) 会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54,343,253.94	119,669,529.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2,112,333.12	2,179,953.54
应收票据	五.3	468,201,764.33	161,481,404.54
应收账款	五.4	29,302,229.96	30,423,062.86
预付款项	五.5	86,172,581.20	412,334,076.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6	34,912,533.20	17,583,433.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802,005,517.99	137,917,943.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443,036.88	221,518.44
流动资产合计		1,877,493,250.62	881,810,922.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7,631,640.00	12,606,3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5,809,362.96	4,309,362.96
投资性房地产	五.11	64,527,567.66	66,823,594.24
固定资产	五.12	1,477,139,405.89	1,595,539,605.76
在建工程	五.13	21,603,304.6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4	33,880,307.49	34,771,723.0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6,830.48	16,222.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12,114,223.07	11,863,112.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2,712,642.22	1,725,929,920.46
资产总计		3,500,205,892.84	2,607,740,842.51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峰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福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 熙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 18	215,000,000.00	52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 19	112,583,820.52	74,995,153.50
应付账款	五. 20	176,026,779.60	200,330,099.63
预收款项	五. 21	830,525,448.10	29,858,013.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 22	9,559,178.03	4,830,393.55
应交税费	五. 23	-30,728,147.90	-1,858,598.34
应付利息	五. 24	906,662.80	709,453.25
应付股利	五. 25	717,935.96	717,935.96
其他应付款	五. 26	52,353,565.65	37,466,974.6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 27	97,856,775.58	
其他流动负债	五. 28	2,145,244.67	
流动负债合计		1,466,947,263.01	872,049,426.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五. 29	139,593,808.35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 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 30	15,684,523.78	16,898,809.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278,332.13	16,898,809.52
负债合计		1,622,225,595.14	888,948,235.65
股东权益：			
股本	五. 31	408,882,893.00	408,882,893.00
资本公积	五. 32	885,064,156.30	888,795,151.3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 33	12,786,963.12	12,786,963.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 34	337,490,284.75	211,059,949.9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4,224,297.17	1,521,524,957.34
少数股东权益	四. 1	233,756,000.53	197,267,649.52
股东权益合计		1,877,980,297.70	1,718,792,606.8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500,205,892.84	2,607,740,842.51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峰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福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 熙

合并利润表

2010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96,006,387.41	819,319,026.61
其中：营业收入	五.35	1,396,006,387.41	819,319,026.6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13,167,117.96	816,817,963.22
其中：营业成本	五.35	1,103,261,503.22	726,469,049.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6	3,220,706.23	6,359,156.95
销售费用	五.37	28,940,431.98	16,985,929.47
管理费用	五.38	40,041,289.00	36,408,617.90
财务费用	五.39	31,510,046.38	28,637,939.28
资产减值损失	五.40	6,193,141.15	1,957,270.0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67,620.42	898,385.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120,400.00	22,501,590.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2,892,049.03	25,901,039.77
加：营业外收入	五.43	6,735,389.58	9,298,005.06
减：营业外支出	五.44	1,009,834.21	1,501,660.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22,691.12	53,435.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8,617,604.40	33,697,384.25
减：所得税费用	五.45	25,698,918.56	3,136,778.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918,685.84	30,560,605.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430,334.83	27,746,349.30
少数股东损益		36,488,351.01	2,814,256.5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46	0.3092	0.0679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五.47	-3,730,995.00	-7,437,143.13
八、综合收益总额		159,187,690.84	23,123,462.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699,339.83	20,309,206.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488,351.01	2,814,256.52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峰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福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 熙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94,683,524.53	392,809,938.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117,790.55	1,559,572.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1)	24,509,143.71	25,314,894.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3,310,458.79	419,684,405.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1,270,519.53	448,253,097.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058,794.65	36,673,208.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302,514.29	41,566,905.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2)	70,641,415.17	40,434,737.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7,273,243.64	566,927,948.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037,215.15	-147,243,542.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760,447.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400.00	100,32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42,626.70	13,139,983.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3)		17,872,16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63,026.70	59,872,910.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822,199.66	49,104,562.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4)	90,000.00	65,99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412,199.66	49,170,554.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149,172.96	10,702,356.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7,000,000.00	84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5)	351,416,286.94	84,798,992.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8,416,286.94	929,798,992.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7,000,000.00	97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482,529.84	90,310,010.44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2,166,521.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6)	173,749,813.52	117,351,712.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3,232,343.36	1,182,661,722.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816,056.42	-252,862,729.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84,843.31	-179,546.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941,836.23	463,525,297.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9(2)	432,128,978.69	73,941,836.23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峰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福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 熙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		
	股 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408,882,893.00	888,795,151.30			12,786,963.12		211,059,949.92		197,267,649.52	1,718,792,606.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8,882,893.00	888,795,151.30			12,786,963.12		211,059,949.92		197,267,649.52	1,718,792,606.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30,995.00					126,430,334.83		36,488,351.01	159,187,690.84
（一）净利润							126,430,334.83		36,488,351.01	162,918,685.84
（二）其他综合收益		-3,730,995.00								-3,730,995.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3,730,995.00					126,430,334.83		36,488,351.01	159,187,690.8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8,882,893.00	885,064,156.30			12,786,963.12		337,490,284.75		233,756,000.53	1,877,980,297.70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峰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福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 熙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0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		
	股 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408,882,893.00	896,310,756.56			7,449,721.36		229,539,131.68		216,541,452.55	1,758,723,955.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8,882,893.00	896,310,756.56			7,449,721.36		229,539,131.68		216,541,452.55	1,758,723,955.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15,605.26			5,337,241.76		-18,479,181.76		-19,273,803.03	-39,931,348.29
(一)净利润							27,746,349.30		2,814,256.52	30,560,605.82
(二)其他综合收益		-7,437,143.13								-7,437,143.13
上述(一)和(二)小计		-7,437,143.13					27,746,349.30		2,814,256.52	23,123,462.6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8,462.13							78,462.13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78,462.13							78,462.13	
(四)利润分配					5,337,241.76		-46,225,531.06		-22,166,521.68	-63,054,810.98
1、提取盈余公积					5,337,241.76		-5,337,241.7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0,888,289.30		-22,166,521.68	-63,054,810.98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8,882,893.00	888,795,151.30			12,786,963.12		211,059,949.92		197,267,649.52	1,718,792,606.86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峰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福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 熙

资产负债表

201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577,697.58	60,411,933.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12,333.12	2,179,953.54
应收票据		39,535,850.00	88,233,352.72
应收账款	十一.1	632,290.79	1,002,091.85
预付款项		16,000,000.00	16,650,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一.2	1,073,279,349.46	874,169,302.72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62,137,520.95	1,042,646,634.3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631,640.00	12,606,3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3	737,908,948.72	745,327,756.3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97,861.74	1,259,337.0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60,841.72	1,893,238.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114,530.92	15,335,705.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2,413,823.10	776,422,336.63
资产总计		1,934,551,344.05	1,819,068,970.95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峰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福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 熙

资产负债表 (续)

201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1,250,000.00
应付账款		202,603.76	112,327,239.22
预收款项		10,439,632.00	10,313,504.00
应付职工薪酬		386,275.21	1,090,110.01
应交税费		-428,054.74	16,285,583.15
应付利息			131,711.25
应付股利		717,935.96	717,935.96
其他应付款		562,263,950.56	146,738,808.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3,582,342.75	431,854,892.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73,582,342.75	431,854,892.06
股东权益：			
股本		408,882,893.00	408,882,893.00
资本公积		887,618,849.00	891,349,844.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786,963.12	12,786,963.12
未分配利润		51,680,296.18	74,194,378.77
股东权益合计		1,360,969,001.30	1,387,214,078.8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34,551,344.05	1,819,068,970.95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峰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福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 熙

利润表

2010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4	2,566,180.00	569,868,798.03
减：营业成本	十一.4		562,870,577.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4,187.60	95,197.80
销售费用		268,978.45	
管理费用		7,688,151.58	8,571,863.50
财务费用		3,115,865.72	2,535,022.38
资产减值损失		21,525,270.51	8,609,500.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620.42	898,385.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5	120,400.00	70,802,265.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113,494.28	58,887,287.20
加：营业外收入		135,618.38	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71,367.56	746,247.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9,5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049,243.46	58,146,039.21
减：所得税费用		-7,535,160.87	4,773,621.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514,082.59	53,372,417.64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51	0.13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3,730,995.00	-7,437,143.13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245,077.59	45,935,274.51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峰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福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 熙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408,882,893.00	891,349,844.00			12,786,963.12	74,194,378.77		1,387,214,078.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8,882,893.00	891,349,844.00			12,786,963.12	74,194,378.77		1,387,214,078.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30,995.00				-22,514,082.59		-26,245,077.59
（一）净利润						-22,514,082.59		-22,514,082.59
（二）其他综合收益		-3,730,995.00						-3,730,995.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3,730,995.00				-22,514,082.59		-26,245,077.5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末余额	408,882,893.00	887,618,849.00			12,786,963.12	51,680,296.18		1,360,969,001.30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峰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福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 熙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10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408,882,893.00	898,786,987.13			7,449,721.36	67,047,492.19		1,382,167,093.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8,882,893.00	898,786,987.13			7,449,721.36	67,047,492.19		1,382,167,093.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437,143.13			5,337,241.76	7,146,886.58		5,046,985.21
(一)净利润						53,372,417.64		53,372,417.64
(二)其他综合收益		-7,437,143.13						-7,437,143.13
上述(一)和(二)小计		-7,437,143.13				53,372,417.64		45,935,274.5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337,241.76	-46,225,531.06		-40,888,289.30
1、提取盈余公积					5,337,241.76	-5,337,241.76		
2、对股东的分配						-40,888,289.30		-40,888,289.30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8,882,893.00	891,349,844.00			12,786,963.12	74,194,378.77		1,387,214,078.89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峰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福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 熙

现金流量表

2010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舒卡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41,691.20	276,694,631.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600,596.54	29,109,59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6,142,287.74	305,804,226.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655,613.65	340,095,058.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19,658.80	4,728,434.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22,580.93	8,726,229.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916,115.01	19,608,528.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613,968.39	373,158,25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528,319.35	-67,354,023.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28,151,093.0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400.00	48,038,438.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20.50	11,047.4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120.50	76,200,578.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05.00	4,993.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6,905.00	4,993.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9,784.50	76,195,585.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11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416,286.94	7,798,992.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416,286.94	120,798,992.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3,000,000.00	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48,660.25	40,407,521.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500,397.45	40,351,712.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149,057.70	140,759,233.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32,770.76	-19,960,240.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一.6	6,415,764.09	-11,118,679.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61,933.49	35,280,612.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77,697.58	24,161,933.49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峰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福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 熙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如无特别注明,以下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成立于 1980 年 6 月 11 日的“成都市工业展销信托股份公司”,1991 年更名为“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2004 年 5 月更名为“四川舒卡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2009 年 5 月更名为“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总股本和注册资本均为 111,423,133.00 元;1992 年 8 月公司经批准在北京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按 1:3.5 溢价募集法人股本 30,000,000.00 元,并于 1992 年 8 月 24 日在北京 STAQ 系统挂牌流通;公司总股本和注册资本变更为 141,423,133.00 元。1993 年公司通过股份制试点的规范和完善后报经国家体改委审批确认为继续进行股份制的公众公司。1994 年 7 月 8 日经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定,经北京 STAQ 系统(企)字[94]第 26 号批复,将公司已在该系统流通的 2460 万股法人股正式停牌。1995 年公司个人股股本 35,360,000.00 元报经中国证监会审批,于 1995 年 1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1996 年 5 月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送股形式分配 94、95 年度红利,送股 42,426,900 股;1998 年 6 月股东大会决议,实施每 10 股送 1 股分配方案,送股 18,385,005 股,2004 年 8 月本公司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议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实施转增后总股本增至 303,352,615 股。

2007 年 4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70 号文批准,公司向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2,530,278 股。发行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345,882,893.00 元。

2008 年 1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8]53 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300 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408,882,893.00 元。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10100000048474。

公司下设分公司:蜀都大厦出租汽车分公司、江阴分公司。

公司经营范围:销售新型纺织及包装材料;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自有房屋租赁;宾馆旅游项目投资、餐饮娱乐项目投资;商业贸易(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除外)城市客运(限分公司经营)。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

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以公历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

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

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如果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如果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200 万元以上(含)的应收账款和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以下同)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40	4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房地产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周转材料等。

(2)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二、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扣除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按原会计准则及制度确认的股权投资借方差按原摊销期直线摊销的金额后，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股权投资

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

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本公司采用个别认定方式评估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1）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投资性房地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50	5.00	3.17-1.90
通用、机械设备	5-20	5.00	19.00-4.75
运输设备	9-10	5.00	10.56-9.50
办公设备	5	5.00	19.00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量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在租赁合同中已经约定（或者在租赁开始日根据相关条件作出合理判断），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能够转移给本公司；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固定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即使固定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 75%及以上；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及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及以上；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在建工程

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无形资产的账面价

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0、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1、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3、经营租赁

(1)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本公司将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三、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房地产开发、租赁适用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适用 12.5%；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限公司适用 7.5%；其余公司适用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4%、3%、1%

各分公司异地独立缴纳企业所得税的说明

江阴分公司本年度按 2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系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根据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公司获利年度起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上述定期减免的优惠政策可以继续享受至期满。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2010 年度为开始获利年度后的第四年，减按 12.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务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0]49 号《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经无锡市国家税务局外便函（2008）5 号和江阴市国家税务局外所函（2008）005 号批复，同意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购买国产设备投资价款的 40% 准予享受抵免企业所得税款 1,737.09 万元的优惠政策，抵免期限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抵免企业所得税 894.43 万元。

(2) 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下发的财税[2001]202 号《关于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对设在西部地区国家鼓励类产业的企业，在 2001 年～2010 年期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经成都市国家税务局成国税函[2008]20 号《成都市国家税务局对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限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的批复》批准，同意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减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限公司系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根据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公司获利年度起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上述定期减免的优惠政策可以继续享受至期满。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2010 年度为开始获利年度后的第五年，减按 7.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务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0]49 号《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经都江堰国家税务局都国税发【2007】号《关于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等三户企业采购国产设备抵免所得税问题的批复》批准，同意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投资额 2,083.28 万元可享受抵免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可抵免所得税限额 833.31 万元，抵免期限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抵免企业所得税 147.22 万元。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阴市	氨纶产品生产	10,000 万元	高技术功能性差别化氨纶、经编专用氨纶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
成都蜀都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投资管理	9,600 万元	资产管理、资本经营
四川蜀都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房地产经营	1,000 万元	物业管理、场地出租、房地产经营、房地产销售代理、房地产咨询
成都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房地产开发	2,000 万元	旧城区的综合开发、商品房出售
成都蜀都嘉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万元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拆迁、房屋装饰装修、物业经营管理
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房地产开发	2,000 万元	商品房开发经营；工程准备、房屋装饰装修、物业管理
灵川县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灵川县	房地产开发	900 万元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宁市	商品流通	1,000 万元	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冶金炉料、五金交电的批发、零售
成都蜀都大厦房地产开发总公司南宁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宁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	500 万元	房地产开发经营
南宁市蓉邕出租汽车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宁市	出租客运	300 万元	汽车出租客运服务
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餐饮服务	1,444 万元	中西餐、风味餐、宴会厅、咖啡座、舞厅、零售烟酒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财务报表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	-	100.00	-	100.00	是
成都蜀都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200.00	-	-	95.83	-	95.83	是
四川蜀都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510.00	-	-	51.00	-	51.00	是
成都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	-	-	95.00	-	95.00	是
成都蜀都嘉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9,160.00	840.00	-	91.60	8.40	100.00	是
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	2,000.00	-	100.00	-	100.00	是
灵川县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00.00	100.00	-	88.89	11.11	100.00	是
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总公司	1,000.00	-	-	100.00	-	100.00	是
成都蜀都大厦房地产开发总公司南宁公司	-	500.00	-	-	100.00	100.00	是
南宁市蓉邕出租汽车公司	-	300.00	-	-	100.00	100.00	是

子公司全称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 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合并 财务报表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	1,083.40	-	-		100.00	100.00	否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 于冲减少数股东损 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 承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 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 限公司	-	-	-
成都蜀都投资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3,409,276.67	-	-
四川蜀都实业有限责 任公司	17,380,965.95	-	-
成都蜀都房地产开发 有限责任公司	1,170,060.06	-	-
成都蜀都嘉泰置业有 限责任公司	-	-	-
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 限责任公司	-	-	-
灵川县蜀都房地产开 发有限责任公司	-	-	-
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 限公司南宁总公司	-	-	-
成都蜀都大厦房地产 开发总公司南宁公司	-	-	-
南宁市蓉邕出租汽车 公司	-	-	-
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 司	-	-	-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 司	有限责 任公司	江阴市	氨纶产 品生产	2,800 万美 元	差别化化学纤维及氨纶高新技术化 纤的生产、销售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 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江阴市	氨纶产 品生产	3,300 万美 元	差别化化学纤维及氨纶高新技术化 纤的生产、销售
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 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都江堰市	包履纱 产品生产	1,200 万美 元	差别化化学纤维及氨纶高新技术化 纤的生产、销售

(续上表)

公司名称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 公司净投资的其 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合并 财务报表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 司	20,087.25	-	-	65.71	-	65.71	是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 限公司	13,056.80	-	-	75.00	-	75.00	是
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 限公司	8,318.30	-	-	75.00	-	75.00	是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	89,094,236.34	-	-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85,714,372.16	-	-
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36,987,089.35	-	-

(3) 合并范围的特殊说明

持有半数及半数以上股权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名称	股权比例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	100.00%	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2(1)所述原因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报告期无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2) 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2009年12月1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江阴舒卡纤维有限公司，公司已在此前的定期报告中予以了充分的披露。自吸收合并日起，江阴舒卡纤维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合并后的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已于2010年2月8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江阴舒卡纤维有限公司已于2010年2月8日办妥工商注销手续。

3、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主要财务数据

无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1) 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5,137,351.70			466,655.91
小计			5,137,351.70			466,655.9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411,547,462.35			60,831,505.77
美元	2,326,510.72	6.6227	15,407,782.53	1,846,066.79	6.8282	12,603,249.60
欧元	216.95	8.8065	1,910.57	620.46	9.7971	6,078.61
港币						
小计			426,957,155.45			73,440,833.98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22,248,746.72			45,762,039.28
美元	0.01	6.6227	0.07	0.01	6.8282	0.07
小计			22,248,746.79			45,762,039.35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合 计			454,343,253.94			119,669,529.24

(2)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38,539,633.50
信用证保证金	434,952.77	433,368.81
房地产按揭担保保证金	6,779,322.48	6,754,690.70
存出投资款	34,471.54	34,346.34
农民工保证金	15,000,000.00	-
合 计	22,248,746.79	45,762,039.35

(3)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除保证金存款合计 22,214,275.25 元外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2,112,333.12	2,179,953.54
合 计	2,112,333.12	2,179,953.54

(2) 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3、应收票据

(1) 分类情况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68,201,764.33	161,481,404.54
合 计	468,201,764.33	161,481,404.54

(2) 期末已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金额合计 112,583,820.52 元，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浙江金哥针织有限公司	2010/10/20	2011/04/18	2,000,000.00
浙江美邦纺织有限公司	2010/08/25	2011/02/25	1,500,000.00
绍兴县凯帝化纤有限公司	2010/09/17	2011/03/16	1,400,000.00
张家港保税区嘉荣纺织贸易有限公司	2010/09/15	2011/03/13	1,080,000.00
吴江万腾包复纺织有限公司	2010/09/16	2011/03/16	1,000,000.00
合 计			6,980,000.00

(3) 期末已背书转让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合计 304,294,055.22 元，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 额	备注
------	------	-----	-----	----

铜陵新亚星焦化有限公司	2010-07-28	2011-01-28	3,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杭州华芝纺织有限公司	2010-08-27	2011-02-27	2,753,485.13	银行承兑汇票
绍兴龙山贸易有限公司	2010-11-08	2011-05-08	2,700,960.00	银行承兑汇票
绍兴龙山贸易有限公司	2010-11-08	2011-05-08	2,7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绍兴县佳通纺织贸易有限公司	2010-11-09	2011-05-09	2,503,750.00	银行承兑汇票
合 计			13,658,195.13	

4、应收账款

(1) 分类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35,801,162.60	100.00	6,498,932.64	18.15	35,593,706.25	100.00	5,170,643.39	14.53
组合小计	35,801,162.60	100.00	6,498,932.64	18.15	35,593,706.25	100.00	5,170,643.39	14.5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 计	35,801,162.60	100.00	6,498,932.64		35,593,706.25	100.00	5,170,643.39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15,184,207.09	42.41	759,210.35	29,995,882.60	84.27	1,499,794.14
1至2年	15,786,893.08	44.10	1,578,689.31	1,055,126.49	2.96	105,512.65
2至3年	390,845.38	1.09	117,253.62	506,684.83	1.42	152,005.45
3至4年	403,204.72	1.13	161,281.89	767,574.30	2.16	307,029.72
4至5年	767,574.30	2.14	614,059.44	810,683.00	2.28	648,546.40
5年以上	3,268,438.03	9.13	3,268,438.03	2,457,755.03	6.91	2,457,755.03
合 计	35,801,162.60	100.00	6,498,932.64	35,593,706.25	100.00	5,170,643.39

(2) 本期无以前期间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款项。

(3) 本期内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

(4) 本期公司核销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计 205,478.60 元，核销的坏账中无应收关联方的往来款项。

(5)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7)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前五名单位金额合计 2,082.00 万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

58.15%，其中：账龄 1 年以内的为 450.50 万元、1 至 2 年的为 1,401.44 万元、5 年以上的为 230.06 万元。

(8) 应收账款中的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美 元	370,897.91	6.6227	2,456,345.59
合 计			2,456,345.59

5、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64,846,808.23	75.25	84,490,781.44	20.49
1 至 2 年	180,534.06	0.21	322,571,297.90	78.23
2 至 3 年	16,277,710.00	18.89	67,913.78	0.02
3 年以上	4,867,528.91	5.65	5,204,083.24	1.26
合 计	86,172,581.20	100.00	412,334,076.36	1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四川南方科技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 至 3 年	股权收购未完成
惠州市土地储备中心	4,477,980.74	3 年以上	已协商置换土地，详见附注十.2.(2)
合 计	20,477,980.74		

(3)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山西三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751,208.00	1 年以内	尚未到货
四川南方科技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00	2 至 3 年	股权收购未完成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11,993.72	1 年以内	尚未到货
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45,366.25	1 年以内	尚未到货
江苏弘盛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35,554.79	1 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合 计		59,544,122.76		

(4) 预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预付账款中的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美 元	128,500.83	6.6227	851,022.45

合 计								851,022.45
-----	--	--	--	--	--	--	--	------------

6、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47,596,655.87	100.00	12,684,122.67	26.65	26,383,307.57	100.00	8,799,874.15	33.35
组合小计	47,596,655.87	100.00	12,684,122.67	26.65	26,383,307.57	100.00	8,799,874.15	33.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 计	47,596,655.87	100.00	12,684,122.67		26,383,307.57	100.00	8,799,874.15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24,998,958.13	52.52	1,249,947.91	3,156,537.87	11.96	157,826.91
1至2年	1,510,396.85	3.17	151,039.68	14,514,027.77	55.01	1,451,402.78
2至3年	13,387,206.64	28.13	4,016,161.99	459,431.37	1.74	137,829.41
3至4年	449,821.37	0.95	179,928.55	1,614,539.79	6.12	645,815.92
4至5年	816,141.67	1.71	652,913.33	1,158,858.21	4.39	927,086.57
5年以上	6,434,131.21	13.52	6,434,131.21	5,479,912.56	20.77	5,479,912.56
合 计	47,596,655.87	100.00	12,684,122.67	26,383,307.57	100.00	8,799,874.15

(2) 本期内无以前期间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款项。

(3) 本期内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

(4) 本期内公司无核销其他应收款情况。

(5)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327,816.14	2.79
合 计		1,327,816.14	2.79

(7)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金额	内容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700,000.00	融资租赁保证金
成都蜀都纳米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955,028.45	以前年度分红款

成都市建设委员会	3,950,000.00	工程款支付保证金
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	1,327,816.14	往来款
合 计	34,932,844.59	

(8)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前五名单位金额合计 3,583.49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的 75.29%，其中：账龄 1 年以内的为 2,070.00 万元、2 至 3 年的为 1,290.50 万元、5 年以上的为 222.99 万元。

7、存货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0,126,362.85	-	100,126,362.85	58,704,622.62	-	58,704,622.62
在产品	32,702,820.89	-	32,702,820.89	21,724,327.01	-	21,724,327.01
产成品	45,702,791.69	-	45,702,791.69	38,768,975.64	-	38,768,975.64
开发成本	620,561,052.83	-	620,561,052.83	8,148,536.39	-	8,148,536.39
开发产品	4,576,983.38	1,664,493.65	2,912,489.73	11,460,850.86	889,368.87	10,571,481.99
合 计	803,670,011.64	1,664,493.65	802,005,517.99	138,807,312.52	889,368.87	137,917,943.65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开发产品	889,368.87	775,124.78	-	-	1,664,493.65
合 计	889,368.87	775,124.78	-	-	1,664,493.65

2) 本期计提、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原因及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说明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年末余额的比例
开发产品			
金色嘉苑	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	-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注)	443,036.88	221,518.44
合 计	443,036.88	221,518.44

(注)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将实际交纳的企业所得税税款大于当期应交企业所得税金额列示至其他流动资产。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631,640.00	12,606,300.00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合 计	7,631,640.00	12,606,300.00

(2)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10、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6,628,420.90	10,819,057.94	5,809,362.96	15,128,420.90	10,819,057.94	4,309,362.96
合 计	16,628,420.90	10,819,057.94	5,809,362.96	15,128,420.90	10,819,057.94	4,309,362.96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天津轮船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33%	0.33%	1,115,000.00	1,115,000.00	-	1,115,000.00
成都聚友泰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0.26%	0.26%	405,600.00	405,600.00	-	405,600.00
四川天华股份有限公司	0.04%	0.04%	459,076.50	459,076.50	-	459,076.50
四川省聚脂股份有限公司	0.04%	0.04%	369,300.00	369,300.00	-	369,300.00
海南农业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0.04%	0.04%	250,000.00	250,000.00	-	250,000.00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0.11%	0.11%	180,700.00	180,700.00	-	180,700.00
成都蓝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0.31%	0.31%	386,000.00	386,000.00	-	386,000.00
成都瑞达股份有限公司	0.58%	0.58%	550,000.00	550,000.00	-	550,000.00
四川华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91%	0.91%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834,000.00	8,962,744.40	1,500,000.00	10,462,744.40
珠海经济特区成瑞实业有限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	450,000.00
合 计				15,128,420.90	1,500,000.00	16,628,420.90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天津轮船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15,000.00	-	-	1,115,000.00	经营状况不佳
四川省聚脂股份有限公司	369,300.00	-	-	369,300.00	经营状况不佳
海南农业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	-	-	250,000.00	经营状况不佳
成都瑞达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	-	-	550,000.00	经营状况不佳
四川华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2,000,000.00	经营状况不佳
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	6,084,757.94	-	-	6,084,757.94	参见附注十.2.(1)
珠海经济特区成瑞实业有限公司	450,000.00	-	-	450,000.00	经营状况不佳
合 计	10,819,057.94	-	-	10,819,057.94	

11、投资性房地产

(1) 分类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51,936,484.46	-	-	51,936,484.46
土地使用权	31,236,650.44	-	-	31,236,650.44
合 计	83,173,134.90	-	-	83,173,134.90
累计折旧/摊销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9,621,319.62	1,246,475.34	-	10,867,794.96
土地使用权	6,728,221.04	1,049,551.24	-	7,777,772.28
合 计	16,349,540.66	2,296,026.58	-	18,645,567.24
账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42,315,164.84			41,068,689.50
土地使用权	24,508,429.40			23,458,878.16
合 计	66,823,594.24			64,527,567.66
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合 计	-	-	-	-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42,315,164.84			41,068,689.50
土地使用权	24,508,429.40			23,458,878.16
合 计	66,823,594.24			64,527,567.66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为 2,296,026.58 元。

(2) 期末投资性房地产抵押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抵押物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蜀都大厦商业用房(南北三楼)	2,365.39	1,826.57
合 计	2,365.39	1,826.57

12、固定资产

(1) 分类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282,400,017.34	27,848,942.77	2,374,047.41	307,874,912.70
通用/机械设备	1,693,462,844.06	4,833,952.95	27,295,507.12	1,671,001,289.89
运输设备	12,226,418.41	1,531,705.00	2,224,020.00	11,534,103.41
办公设备	4,909,174.26	876,191.53	33,130.00	5,752,235.79
合 计	1,992,998,454.07	35,090,792.25	31,926,704.53	1,996,162,541.79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28,170,159.07	7,676,676.05	56,383.65	35,790,451.47
通用/机械设备	360,243,693.25	113,227,297.31	19,563.84	473,451,426.72
运输设备	5,836,130.28	2,040,256.26	1,912,336.21	5,964,050.33
办公设备	3,208,865.71	637,760.00	29,418.33	3,817,207.38
合 计	397,458,848.31	123,581,989.62	2,017,702.03	519,023,135.90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254,229,858.27			272,084,461.23
通用/机械设备	1,333,219,150.81			1,197,549,863.17
运输设备	6,390,288.13			5,570,053.08
办公设备	1,700,308.55			1,935,028.41
合 计	1,595,539,605.76			1,477,139,405.89
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	-	-	-
通用/机械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合 计	-	-	-	-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54,229,858.27			272,084,461.23
通用/机械设备	1,333,219,150.81			1,197,549,863.17
运输设备	6,390,288.13			5,570,053.08
办公设备	1,700,308.55			1,935,028.41
合 计	1,595,539,605.76			1,477,139,405.89

本期折旧额为 123,581,989.62 元。

(2) 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抵押物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限公司厂房	4,681.47	3,881.15
合 计	4,681.47	3,881.15

(3) 报告期末，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机械设备	300,000,000.00	22,045,322.43	277,954,677.57
合 计	300,000,000.00	22,045,322.43	277,954,677.57

13、在建工程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四川恒创二期工程	13,137,856.67	-	13,137,856.67	-	-	-
设备款	8,465,448.00	-	8,465,448.00	-	-	-
合 计	21,603,304.67	-	21,603,304.67	-	-	-

(2) 在建工程本期变动情况

项 目	预算数(万元)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四川恒创二期工程	2,160.00	-	13,137,856.67	-	-	13,137,856.67
设备款	2,841.54	-	8,465,448.00	-	-	8,465,448.00
合 计	5,001.54	-	21,603,304.67	-	-	21,603,304.67

(续上表)

项 目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四川恒创二期工程	60.82%	60.82%	-	-	-	自筹
设备款	29.79%	29.79%	-	-	-	自筹
合 计			-	-	-	

14、无形资产

(1) 分类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38,270,719.93	-	-	38,270,719.93
出租车经营权	1,500,000.00	-	-	1,500,000.00
合 计	39,770,719.93	-	-	39,770,719.93
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4,165,664.08	808,082.28	-	4,973,746.36
出租车经营权	833,332.80	83,333.28	-	916,666.08
合 计	4,998,996.88	891,415.56	-	5,890,412.44
账面净值				
土地使用权	34,105,055.85			33,296,973.57
出租车经营权	666,667.20			583,333.92
合 计	34,771,723.05			33,880,307.49
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	-	-	-
出租车经营权	-	-	-	-
合 计	-	-	-	-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34,105,055.85			33,296,973.57
土地使用权	666,667.20			583,333.92
合 计	34,771,723.05			33,880,307.49

本期摊销额为 891,415.56 元。

15、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造费	16,222.06	-	9,391.58	-	6,830.48
合 计	16,222.06	-	9,391.58	-	6,830.48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603,189.43	7,532,469.15	25,078,201.49	6,251,735.85
可弥补亏损	27,410,818.69	6,852,704.68	43,287,211.78	9,142,897.41
小 计	58,014,008.12	14,385,173.83	68,365,413.27	15,394,633.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083,803.04	2,270,950.76	14,126,083.46	3,531,520.87
小 计	9,083,803.04	2,270,950.76	14,126,083.46	3,531,520.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 税负债互抵金额	48,930,205.08	12,114,223.07	54,239,329.81	11,863,112.39
互抵后报表列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14,223.07		11,863,112.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2) 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1,063,417.47	600,742.86
可弥补亏损	9,342,238.77	9,341,393.10
合 计	10,405,656.24	9,942,135.96

(3) 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年度

年 度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2013 年度	8,912,181.81	8,912,181.81
2014 年度	429,211.29	429,211.29
2015 年度	845.67	-
合 计	9,342,238.77	9,341,393.10

17、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 回	转 销	
一、坏账准备	13,970,517.54	5,418,016.37	-	205,478.60	19,183,055.31
二、存货跌价准备	889,368.87	775,124.78	-	-	1,664,493.65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819,057.94	-	-	-	10,819,057.94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 回	转 销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25,678,944.35	6,193,141.15	-	205,478.60	31,666,606.90

18、短期借款

(1) 分类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	45,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	48,000,000.00
保证借款	215,000,000.00	432,000,000.00
合 计	215,000,000.00	525,000,000.00

(2) 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9、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2,583,820.52	74,995,153.50
合 计	112,583,820.52	74,995,153.50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 112,583,820.52 元。

20、应付账款

(1)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江苏双良锅炉有限公司	-	1,377,270.00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	1,893,181.67	-
合 计	1,893,181.67	1,377,270.00

(2) 应付账款中的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美 元	2,450,845.50	6.6227	16,231,214.49
欧 元	3,800.00	8.8065	33,464.70
日 元	33,983,400.00	0.08126	2,761,491.09
合 计			19,026,170.28

21、预收款项

(1) 期末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

(2) 预收款项中的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美 元	153,175.82	6.6227	1,014,437.50
欧 元	1,794.73	8.8065	15,805.29
合 计			1,030,242.79

2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00,539.20	46,252,994.61	40,828,494.25	8,425,039.56
二、职工福利费	-82.00	1,673,959.61	1,670,373.91	3,503.70
三、社会保险费	1,108,724.17	5,703,428.36	6,299,213.57	512,938.96
四、住房公积金	138,409.00	1,873,464.99	1,929,407.99	82,466.00
五、辞退福利	-	-	-	-
六、工会经费	504,023.73	92,104.17	139,677.54	456,450.36
七、职工教育经费	78,779.45	1,640.00	1,640.00	78,779.45
八、非货币性福利	-	-	-	-
九、其他	-	-	-	-
合 计	4,830,393.55	55,597,591.74	50,868,807.26	9,559,178.03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23、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6,603,686.95	-35,575,634.34
营业税	-5,027,624.77	5,083,638.42
企业所得税	4,070,995.28	24,132,426.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2,304.60	359,065.29
教育费附加	-49,650.62	1,043,932.63
土地增值税	-3,205,080.98	-
房产税	159,100.27	87,264.86
土地使用税	-	86,962.32
印花税	20,068.45	21,068.45
个人所得税	231,852.97	2,421,840.36
地方基金	28,183.05	480,837.53
合 计	-30,728,147.90	-1,858,598.34

24、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利息	352,611.45	709,453.25
融资租赁利息	554,051.35	-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906,662.80	709,453.25

25、应付股利

投资者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结存原因
法人股	622,604.75	622,604.75	尚未领取
社会公众股	95,331.21	95,331.21	尚未领取
合 计	717,935.96	717,935.96	

26、其他应付款

(1) 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四川蜀都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	5,084,110.51
合 计	-	5,084,110.51

(2) 期末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往来单位(项目)	金 额	内 容
四川省第六建筑有限公司	13,670,000.00	履约保证金
诚意金	8,190,349.83	暂收诚意金
江苏弘盛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契税	3,233,614.21	代缴纳契税
工程投标保证金	2,840,000.00	工程投标保证金
合 计	31,933,964.04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	97,856,775.58	-	详见附注五、29
合 计	97,856,775.58	-	

28、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水电汽费	1,085,973.30	-
运输费	1,010,863.39	-
其他	48,407.98	-
合 计	2,145,244.67	-

29、长期应付款

(1) 本项目内容均为融资租赁事项

剩余租赁期限	本期金额			报表列示项目
	最低租赁付款额	未确认融资费用	合计	
1年以内(含一年)	109,447,251.80	11,590,476.22	97,856,775.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至2年(含二年)	109,340,857.80	5,667,811.36	103,673,046.44	长期应付款

2至3年	36,446,952.60	526,190.69	35,920,761.91	长期应付款
合计	255,235,062.20	17,784,478.27	237,450,583.93	

(2) 最低租赁付款额

出租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327,863,164.65	72,628,102.45	255,235,062.20
合计	-	327,863,164.65	72,628,102.45	255,235,062.20

(3) 未确认融资租赁费用

出租方	原始金额	摊销方法	分摊利率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7,863,164.65	实际利率法	5.60%	-	27,863,164.65	10,078,686.38	17,784,478.27
合计	27,863,164.65			-	27,863,164.65	10,078,686.38	17,784,478.27

(4) 融资租赁事项的情况说明

2010年3月,本公司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就本公司固定资产中的部分纺丝甬道、卷绕机、干纺丝纺织设备等资产出售后融资租回事项达成一揽子协议:本公司将账面价值为31,144.10万元的标的物出售给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售价为30,000.00万元。同时,本公司再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就上述标的物签订租赁合同,融资期限36个月。最低租赁付款额32,786.32万元,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总额为2,786.32万元,按实际利率法摊销。

(5)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为上述融资租赁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0、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年产10000吨高技术功能性差别化氨纶项目(注)	15,684,523.78	16,898,809.52
合计	15,684,523.78	16,898,809.52

(注)根据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苏发改工业发[2009]799号《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高技术功能性差别化氨纶项目新增中央投资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公司收到年产10000吨高技术功能性差别化氨纶项目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17,000,000.00元。该项目于2009年10月达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该项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1,214,285.74元。

31、股本

数量单位:股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8,882,893	-	-	-	-	-	408,882,893

32、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862,084,371.21	-	-	862,084,371.21
其他资本公积 (注)	26,710,780.09	-	3,730,995.00	22,979,785.09
合 计	888,795,151.30	-	3,730,995.00	885,064,156.30

(注)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变动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其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33、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786,963.12	-	-	12,786,963.12
合 计	12,786,963.12	-	-	12,786,963.12

3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11,059,949.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430,334.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本期期末余额	337,490,284.75

3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392,149,123.92	1,103,261,503.22	816,844,452.87	726,335,478.71
其他业务	3,857,263.49	-	2,474,573.74	133,570.85
合 计	1,396,006,387.41	1,103,261,503.22	819,319,026.61	726,469,049.56

(2) 主营业务 (分行业)

行 业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制造业	1,376,740,238.20	1,094,081,609.16	723,788,350.42	657,644,216.42
服务业	1,563,860.00	-	661,114.50	-
房地产	8,347,657.80	6,883,867.48	86,999,009.00	66,396,010.11
场地租赁	5,497,367.92	2,296,026.58	5,395,978.95	2,295,252.18
合 计	1,392,149,123.92	1,103,261,503.22	816,844,452.87	726,335,478.71

(3) 主营业务 (分产品)

产 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氨纶及包履纱	1,376,740,238.20	1,094,081,609.16	723,788,350.42	657,644,216.42

产 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房地产	8,347,657.80	6,883,867.48	86,999,009.00	66,396,010.11
其他	7,061,227.92	2,296,026.58	6,057,093.45	2,295,252.18
合 计	1,392,149,123.92	1,103,261,503.22	816,844,452.87	726,335,478.71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金额合计 12,446.74 万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8.92%。

36、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税	774,767.80	4,718,596.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513.61	327,170.36
教育费附加	538,687.03	750,154.20
土地增值税	1,837,737.79	563,230.33
其他	-	5.76
合 计	3,220,706.23	6,359,156.95

报告期营业税金及附加计缴标准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

37、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运杂费	13,020,577.52	5,921,705.01
广告及宣传费	8,294,131.18	5,493,115.81
职工薪酬	2,327,737.52	1,693,801.10
差旅费	1,206,173.72	780,691.97
业务招待费	894,661.89	870,494.08
修理费	709,252.80	4,220.00
办公费	576,927.65	327,428.20
房租及物管费	538,932.40	101,170.00
其他	1,372,037.30	1,793,303.30
合 计	28,940,431.98	16,985,929.47

38、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5,725,080.80	11,858,040.97
税费	4,336,741.74	3,019,913.91
折旧及摊销	4,365,841.42	4,196,403.14
咨询顾问费	3,185,530.55	2,928,682.10
办公费	2,485,736.24	2,510,234.02
业务招待费	2,134,823.63	1,890,180.66
车辆费	1,272,852.20	993,528.50

友利控股 2010 年年度报告

差旅费	1,243,241.09	947,070.79
保险费	1,102,407.53	1,108,166.20
劳动保护费	783,991.50	776,374.10
停工损失	-	2,917,940.95
其他	3,405,042.30	3,262,082.56
合 计	40,041,289.00	36,408,617.90

39、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22,497,409.39	30,732,994.21
减：利息收入	1,686,515.60	2,926,418.95
汇兑损益	884,843.31	179,546.08
金融机构手续费、管理费	9,814,309.28	651,817.94
合 计	31,510,046.38	28,637,939.28

40、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5,418,016.37	2,356,924.24
存货跌价损失	775,124.78	-399,654.18
合 计	6,193,141.15	1,957,270.06

4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7,620.42	898,385.58
合 计	-67,620.42	898,385.58

42、投资收益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0,400.00	69,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54,443.36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31,32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2,346,827.44
合 计	120,400.00	22,501,590.80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都蓝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89,600.00	69,000.00
四川天华股份有限公司	30,800.00	-
合 计	120,400.00	69,000.00

43、营业外收入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55,883.61	7,181,235.60
政府补助	4,821,015.74	2,108,190.48
其他	458,490.23	8,578.98
合 计	6,735,389.58	9,298,005.06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金额	说明
灾后重建基金	1,940,000.00	都江堰市经济局关于使用中央灾后重建基金扶持工业企业的公示
应用技术与开发财政补贴款	650,000.00	
系统优化节能改造项目财政奖励资金	980,000.00	江苏省财政厅苏财建[2008]272号
递延收益转入	1,214,285.74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0
其他	36,730.00	
合 计	4,821,015.74	

4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22,691.12	53,435.70
捐赠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地方基金	10,215.16	178,126.27
赔款支出	26,923.54	767,533.35
罚款支出	249,247.14	-
其他	757.25	2,565.26
合 计	1,009,834.21	1,501,660.58

45、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24,706,364.24	4,015,925.09
递延所得税费用	992,554.32	-879,146.66
合 计	25,698,918.56	3,136,778.43

46、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	126,430,334.83	27,746,349.30
报告期月份数	MO	12	12
期初股份总数	S0	408,882,893	408,882,893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报告期缩股数	Sk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	408,882,893	408,882,893
基本每股收益		0.3092	0.0679

注：基本每股收益=P ÷ S

$$S=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稀释每股收益：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47、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4,974,660.00	6,394,500.0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243,665.00	1,598,625.0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12,233,018.13
合 计	-3,730,995.00	-7,437,143.13

48、收到或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筹资活动、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的存款利息	1,686,515.60	2,926,418.95
收到的政府补助	3,606,730.00	2,007,000.00
收到的保证金等往来款项	18,757,407.88	20,256,346.81
其他	458,490.23	125,128.98
合 计	24,509,143.71	25,314,894.74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的各项费用	48,288,575.39	28,535,634.70
支付的保证金等往来款项	21,575,911.85	11,374,403.81
其他	776,927.93	524,698.61
合 计	70,641,415.17	40,434,737.12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的采购国产设备退税	-	872,160.00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17,000,000.00
合 计	-	17,872,16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的投资性房地产退房款	-	65,992.00
支付的委托贷款手续费	90,000.00	-
合 计	90,000.00	65,992.0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的双良科技等关联方往来款项	51,416,286.94	84,798,992.85
收到的融资租赁款	300,000,000.00	-
合 计	351,416,286.94	84,798,992.85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的双良科技等关联方往来款项	56,500,397.45	91,607,636.94
支付的合并范围内公司间银行承兑汇票贴现融资款	25,000,000.00	25,744,075.13
支付的融资租赁手续费、管理费等	9,000,000.00	-
支付的融资租赁保证金	20,700,000.00	-
偿还的融资租赁款	62,549,416.07	-
合 计	173,749,813.52	117,351,712.07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2,918,685.84	30,560,605.82
加：资产减值准备	6,193,141.15	-1,062,008.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5,878,016.20	93,831,802.41
无形资产摊销	891,415.56	1,008,712.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391.58	10,245.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55,883.61	-7,089,473.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2,691.12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620.42	-898,385.5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079,332.70	30,491,419.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400.00	-22,501,59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2,554.32	-879,146.6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4,862,699.12	18,696,685.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189,237.93	-222,402,725.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95,412,586.92	-67,755,082.32
其他	-	745,4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037,215.15	-147,243,542.4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2,128,978.69	73,941,836.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3,941,836.23	463,525,297.6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8,187,142.46	-389,583,461.3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432,128,978.69	73,941,836.23
其中：库存现金	5,137,351.70	466,655.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6,957,155.45	73,440,833.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4,471.54	34,346.34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2,128,978.69	73,941,836.23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 比例(%)	组织机构 代码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 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江阴市	马培林	实业投资	70,000	32.75	32.75	71326087-5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缪双大先生。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1“子公司情况”。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	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有相同的实际控制人	14224434-2
四川蜀都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	20198178-1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有相同的实际控制人	60798465-9
江苏双良锅炉有限公司	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有相同的实际控制人	71865112-8
江苏双良停车设备有限公司	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有相同的实际控制人	25042098-0
江阴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有相同的实际控制人	60798576-6
自然人缪双大	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
自然人朱多妹	与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友利控股 2010 年年度报告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	采购	水电汽	协议价	15,573.40	11,316.02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设备、技术服务	市场价	38.29	-
江苏双良锅炉有限公司	采购	设备、技术服务	市场价	-	1,133.11

(2)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期末担保范围内已使用金额
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50,000.00	2010-3-31	2011-3-31	否	2,000.00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双良停车设备有限公司\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0,800.00	2010-8-17 2010-9-3	2011-2-11 2011-2-15	否	4,500.00 4,500.00
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4,000.00	2010-10-12	2011-10-11	否	4,000.00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缪大、朱多妹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8,000.00	2010-12-15	2011-12-14	否	4,000.00
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信用证	5,000.00	2010-7-15	2011-7-15	否	678.83
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公司	信用证	4,900.00	2010-4-12	2011-4-12	否	2,094.90
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7,000.00	2010-4-15	2013-4-14	否	5,540.51
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23,000.00	2010-4-15	2013-4-14	否	18,204.54

(3)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受让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江阴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转让资产	运输设备	市场价	-	8.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人民币万元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	132.78	132.78	132.78	132.78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	189.32	-
应付账款	江苏双良锅炉有限公司	-	137.73
其他应付款	四川蜀都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	508.41

七、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成都蜀都嘉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帕丽湾 1 号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蜀都嘉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嘉泰公司”）与成都达康建

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达康公司”）帕丽湾 1 号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本公司已在此前的定期报告中予以了充分的披露。

在报告期内，2010 年 2 月 4 日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再次对此案进行了开庭审理，并于 2010 年 3 月 5 日下达了《民事判决书》，判令嘉泰公司向达康公司支付质量奖励人民币 10 万元，并驳回达康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此判决下达后，达康公司不服判决，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10 年 5 月 24 日嘉泰公司收到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此案二审的（2010）川民终字第 262 号《应诉通知书》，嘉泰公司积极应诉。受理此案二审审理的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已依法委托司法鉴定机构对本案双方争议事项和涉及的工程造价进行司法鉴定。

截止本报告期末，前述司法鉴定尚未结束，本案二审审理也因此未有结果。

（2）成都蜀都嘉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帕丽湾 2 号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嘉泰公司与中房新雅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雅公司”）“帕丽湾”2 号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本公司已在此前的定期报告中予以了持续的充分披露。

嘉泰公司因新雅公司拖延结算“帕丽湾”商住楼开发项目 2 号楼工程造价结算，于 2009 年 10 月 21 日向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法院依法确认“帕丽湾”2 号楼的工程造价结算价款。2009 年 11 月，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裁定将该案件移送至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嘉泰公司起诉后，于 2009 年 12 月 8 日又受理了新雅公司就此案提起的的反诉。

在报告期内，2010 年 1 月新雅公司提出对“帕丽湾”2 号楼的工程造价和结算进行相关司法鉴定。此后，在成都市建委主持下，嘉泰公司与新雅公司就“帕丽湾”商住楼开发项目 2 号楼工程造价前期结算问题达成一致。据此，嘉泰公司已累计向新雅公司支付了工程造价款 3359.97 万元。鉴于嘉泰公司的诉讼请求已无实际意义，经诉讼代理律师反复研究，嘉泰公司采纳了代理律师提出的法律意见，于 2010 年 5 月 21 日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了撤诉申请，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此下达了同意撤诉的民事裁定。

报告期内，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依法委托司法鉴定机构对本案双方争议事项和涉及的工程结算金额进行司法鉴定。

截止本报告期末，前述司法鉴定尚未结束，本案的审理也因此未有结果。

（3）四川蜀都实业有限公司与成都讯捷通讯连锁有限公司房屋买卖纠纷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蜀都实业公司因成都讯捷通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讯捷通讯”）房屋买卖纠纷一案，本公司已在此前的定期报告中予以了充分披露。

因成都讯捷通讯意向购买蜀都实业公司位于蜀都大厦北一楼及中庭建筑中的部分营业场地（以下简称“该房屋”），蜀都实业公司与成都讯捷通讯于 2006 年 9 月 20 日签订了定金保证性质的《购房协议书》。该协议明确约定：在成都讯捷通讯支付了定金后，蜀都实业公司和成都讯捷通讯就该房屋买卖合同及付款方式等重大问题进行具体磋商，待双方签订正式的房屋买卖合同

同且成都讯捷通讯交付的定金转为购房款后，该协议自动失效。当时，蜀都实业公司虽未与成都讯捷通讯就该房屋买卖诸多事项达成一致、也未与成都讯捷通讯签订正式的房屋买卖合同，但蜀都实业公司基于对双方合作关系以及考虑到该房屋原租赁合同已经到期，如无持续经营其商业口岸价值可能会因此遭受损失等因素，同意成都讯捷通讯从 2007 年 1 月 4 日起使用该房屋。

该协议签订后的四年时间内，蜀都实业公司与成都讯捷通讯就房屋买卖的有关重大事项进行了多次协商和沟通，但双方始终无法达成一致，双方至今没有签订正式的房屋买卖合同。鉴于此，蜀都实业公司不得不在 2010 年 3 月 8 日向成都讯捷通讯发函，明确主张解除双方签订的《购房协议书》，并要求成都讯捷通讯在规定期限内腾退该房屋。

2010 年 6 月 3 日，蜀都实业公司收到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和成都讯捷通讯的《民事起诉书》。该诉状请求法院判决蜀都实业公司履约将该房屋卖给成都讯捷通讯，并要求蜀都实业公司履行该房屋产权过户登记的义务。

为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经与代理律师研究，公司决定由蜀都实业公司对成都讯捷通讯依法提起反诉，要求成都讯捷通讯腾退该房屋，并向蜀都实业公司支付占用该房屋期间的应付场地使用费共计 2650.9 万元。2010 年 6 月 29 日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已正式受理了蜀都实业公司提起的反诉，并于 2010 年 8 月 18 日和 12 月 13 日两次开庭审理了本案。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案尚未审结。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的子公司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商品房购承人向银行提供按揭贷款担保，担保期限自业主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人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并办妥抵押登记手续之日止。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按揭贷款总额为 2,220.90 万元。

八、承诺事项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审议批准的《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母公司 2010 年度实现税后净利润 -22,514,082.5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4,194,378.77 元，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51,680,296.18 元。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十、其他重要事项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余额
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2,179,953.54	-67,620.42	-	-	2,112,333.12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余额
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 衍生金融资产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606,300.00	-	-4,974,660.00	-	7,631,640.00
金融资产小计	14,786,253.54	-67,620.42	-4,974,660.00	-	9,743,973.12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上述合计	14,786,253.54	-67,620.42	-4,974,660.00	-	9,743,973.12
金融负债					

2、其他重要事项

（1）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执行一案

香港安托（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托公司”）与本公司中外合作经营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都餐饮公司”）纠纷一案，本公司已在此前的定期报告中予以了充分的披露。

2009年11月30日，本公司与安托公司签订了蜀都餐饮公司中外双方股东关于在该公司特别清算中实行和解的《清算和解协议》并经成都市蜀都公证处予以了公证。该协议约定：在取得四川省商务厅同意双方实行清算和解的相关批准后的当日，安托公司将其持有的蜀都餐饮公司的股东权益（安托公司对蜀都餐饮公司出资人民币511.06万元，持有该公司35.38%的出资额）全部让渡给本公司，并彻底退出蜀都餐饮公司，不再参与蜀都餐饮公司的清算以及清算后剩余财产分配。安托公司还出具书面承诺：不因此再向法院或仲裁机构提起诉讼或申请仲裁；本公司在取得蜀都餐饮公司的全部股东权益后，给予安托公司补偿金人民币150万元。据此，本公司和安托公司共同向四川省商务厅提出《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中外股东关于申请终止该公司特别清算程序的报告》。

依据本公司和安托公司的申请，2009年12月27日，四川省商务厅下达了〔2009〕424号批文，批复同意终止蜀都餐饮公司的特别清算程序并改为普通清算程序。此后，本公司和安托公司按照所签订的《清算和解协议》约定，履行了各自的合同义务。

2010年6月7日，广汉市人民法院下达了（2004）广汉执裁字225号《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1999）经终字第176号民事判决书（本案）的执行。

依据以上政府机关的批复和法院的生效裁定，2010年6月22日公司组建了蜀都餐饮公司清算组，负责组织、实施蜀都餐饮公司特别清算终止后转为普通清算的相关工作。6月30日，特别清算委员会和四川省商务厅向本公司移交了蜀都餐饮公司的全部资产、剩余资金、房屋产权、账册帐表、印鉴证照、前期清算审计结果等全部股东权益。蜀都餐饮公司的特别清算现已转为由本公司按内资企业清算规定组织实施的普通清算。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与安托公司之间合作经营蜀都餐饮公司纠纷一案及执行已依法全部终结。蜀都餐饮公司的普通清算尚未结束。

(2) 成都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惠州市国土局关于惠州市江北西 23 号小区土地使用权事项

本公司原控股的深圳蜀深贸易公司(以下简称“蜀深公司”)与惠州市道路桥梁开发总公司(以下简称“路桥公司”)、惠州市新城房地产开发公司(以下简称“新城公司”)返还借款纠纷一案,经两级法院审理,双方达成和解协议,蜀深公司同意案外人利华企业总公司将位于惠州市江北西 23 号小区面积为 5236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抵偿债务。经惠州市国土局核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都房产公司”)于 2004 年 6 月 10 日依法取得了前述抵偿债务的土地使用权(《国有土地使用证》编号:惠府国用(2004)第 13020100120 号)。

2006 年 4 月 6 日,惠州市国土局以对该宗土地进行盘整为由,注销了蜀都房产公司的该宗土地使用证。为此,蜀都房产公司多次致函并派员到惠州市国土局,要求该局依法行政,并通过协商方式给予蜀都房产公司经济补偿。目前,惠州市国土局同意路桥公司下属的兴通公司用另外一宗土地使用权与蜀都房产公司拥有的该宗土地使用权进行置换。

2007 年 1 月 17 日,兴通公司委托惠州德信资产评估事务所以 2007 年 1 月 17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蜀都房产公司拥有的该宗土地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远远高于市场价格。为此,蜀都房产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24 日,向惠州市国土局土地储备中心致函,强烈希望该中心以市场价格对拟置换给蜀都房产公司的土地进行评估和等值置换。前述情况本公司已在此前的定期报告中予以了充分披露。

2010 年 3 月 25 日,惠州市土地储备中心和蜀都房产公司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异地置换协议书》,蜀都房产公司将原地块相等值置换至江北西 30 号小区,置换面积为 5759.6 平方米。惠州市土地储备中心委托兴通公司负责办理新置换地块的建设用地批文等相关事宜。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分类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4,606,105.10	100.00	3,973,814.31	86.27	4,455,488.30	100.00	3,453,396.45	77.51
组合小计	4,606,105.10	100.00	3,973,814.31	86.27	4,455,488.30	100.00	3,453,396.45	77.5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计	4,606,105.10	100.00	3,973,814.31		4,455,488.30	100.00	3,453,396.45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0,616.80	3.27	7,530.84	113,254.00	2.54	5,662.70
1 至 2 年	113,254.00	2.46	11,325.40	256,434.86	5.76	25,643.49
2 至 3 年	256,434.86	5.57	76,930.46	110,633.37	2.48	33,190.01
3 至 4 年	110,633.37	2.40	44,253.35	706,959.04	15.87	282,783.62
4 至 5 年	706,959.04	15.35	565,567.23	810,452.00	18.19	648,361.60
5 年以上	3,268,207.03	70.95	3,268,207.03	2,457,755.03	55.16	2,457,755.03
合 计	4,606,105.10	100.00	3,973,814.31	4,455,488.30	100.00	3,453,396.45

(2) 本期无以前期间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 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款项。

(3) 本期内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

(4) 本期公司无核销的应收账款坏账金额。

(5)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7)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前五名单位金额合计 332.83 万元, 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 72.26%, 其中: 账龄 4 至 5 年的为 48.29 万元、5 年以上的为 284.54 万元。

2、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 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1,137,790,246.01	100.00	64,510,896.55	5.67	926,594,154.25	100.00	52,424,851.53	5.66
组合小计	1,137,790,246.01	100.00	64,510,896.55	5.67	926,594,154.25	100.00	52,424,851.53	5.66
单项金额不重大 但单项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	-	-	-	-	-	-	-	-
合 计	1,137,790,246.01	100.00	64,510,896.55		926,594,154.25	100.00	52,424,851.53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23,864,110.15	98.78	56,193,205.51	911,262,481.15	98.35	45,563,124.06
1 至 2 年	325,080.72	0.03	32,508.07	8,187,627.28	0.88	818,762.73
2 至 3 年	7,063,492.00	0.62	2,119,047.60	424,425.47	0.05	127,327.64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至4年	418,775.47	0.04	167,510.19	998,310.55	0.11	399,324.22
4至5年	600,812.43	0.05	480,649.94	1,024,984.60	0.11	819,987.68
5年以上	5,517,975.24	0.48	5,517,975.24	4,696,325.20	0.51	4,696,325.20
合计	1,137,790,246.01	100.00	64,510,896.55	926,594,154.25	100.00	52,424,851.53

(2) 本期内无以前期间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款项。

(3) 本期内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

(4) 本期内公司无核销其他应收款情况。

(5)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37,456,435.07	36.39
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14,078,321.17	11.62
成都蜀都嘉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32,235,999.40	3.10
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90,000,000.00	1.24
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5,298,680.33	38.45
成都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4,073,775.93	7.91
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327,816.14	0.12
合计		1,124,471,028.04	98.83

(7)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金额	内容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437,456,435.07	往来款
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公司	414,078,321.17	往来款
成都蜀都嘉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132,235,999.40	往来款
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	90,000,000.00	往来款
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35,298,680.33	往来款
成都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073,775.93	往来款
合计	1,123,143,211.90	

(8)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前五名单位金额合计 110,906.94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的 97.48%,账龄均为 1 年以内。

3、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友利控股 2010 年年度报告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764,425,736.60	26,516,787.88	737,908,948.72	762,925,736.60	17,597,980.25	745,327,756.35
合 计	764,425,736.60	26,516,787.88	737,908,948.72	762,925,736.60	17,597,980.25	745,327,756.35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成都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5.00%	95.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	19,000,000.00
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总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成都蜀都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5.83%	95.83%	92,000,000.00	92,000,000.00	-	92,000,000.00
灵川县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8.89%	88.89%	8,000,000.00	8,000,000.00	-	8,000,000.00
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	65.71%	65.71%	90,531,631.47	149,143,426.49	-	149,143,426.49
四川蜀都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51.00%	51.00%	5,100,000.00	5,100,000.00	-	5,100,000.00
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75.00%	75.00%	72,309,746.76	72,309,746.76	-	72,309,746.76
成都蜀都嘉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91.60%	91.60%	91,600,000.00	91,600,000.00	-	91,600,000.00
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75.00%	75.00%	200,644,142.45	200,644,142.45	-	200,644,142.45
江阴友利氨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天津轮船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33%	0.33%	1,115,000.00	1,115,000.00	-	1,115,000.00
成都聚友泰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0.26%	0.26%	405,600.00	405,600.00	-	405,600.00
四川天华股份有限公司	0.04%	0.04%	459,076.50	459,076.50	-	459,076.50
四川省聚脂股份有限公司	0.04%	0.04%	369,300.00	369,300.00	-	369,300.00
海南农业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0.04%	0.04%	250,000.00	250,000.00	-	250,000.00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0.11%	0.11%	180,700.00	180,700.00	-	180,700.00
成都蓝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0.31%	0.31%	386,000.00	386,000.00	-	386,000.00
成都瑞达股份有限公司	0.58%	0.58%	550,000.00	550,000.00	-	550,000.00
四川华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91%	0.91%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834,000.00	8,962,744.40	1,500,000.00	10,462,744.40
珠海经济特区成瑞实业有限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	450,000.00
合 计				762,925,736.60	1,500,000.00	764,425,736.60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总公司	6,778,922.31	-	-	6,778,922.31	经营状况不佳
天津轮船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15,000.00	-	-	1,115,000.00	经营状况不佳
四川省聚脂股份有限公司	369,300.00	-	-	369,300.00	经营状况不佳
海南农业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	-	-	250,000.00	经营状况不佳
成都瑞达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	-	-	550,000.00	经营状况不佳
四川华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2,000,000.00	经营状况不佳
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	6,084,757.94	-	-	6,084,757.94	参见附注十.2(1)
珠海经济特区成瑞实业有限公司	450,000.00	-	-	450,000.00	经营状况不佳
成都蜀都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8,918,807.63	-	8,918,807.63	经营状况不佳
合 计	17,597,980.25	8,918,807.63	-	26,516,787.88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563,860.00	-	556,878,541.09	550,141,090.74
其他业务	1,002,320.00	-	12,990,256.94	12,729,487.18
合 计	2,566,180.00	-	569,868,798.03	562,870,577.9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 业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制造业	-	-	556,217,426.59	550,141,090.74
服务业	1,563,860.00	-	661,114.50	-
合 计	1,563,860.00	-	556,878,541.09	550,141,090.74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 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氨纶	-	-	556,217,426.59	550,141,090.74
其他	1,563,860.00	-	661,114.50	-
合 计	1,563,860.00	-	556,878,541.09	550,141,090.74

5、投资收益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0,400.00	48,007,118.3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417,000.00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31,32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2,346,827.44
合 计	120,400.00	70,802,265.79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 因
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	-	18,855,404.92	子公司分红
江阴舒卡纤维有限公司	-	13,174,188.17	子公司分红
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	15,908,525.26	子公司分红
成都蓝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89,600.00	69,000.00	
四川天华股份有限公司	30,800.00	-	
合 计	120,400.00	48,007,118.35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友利控股 2010 年年度报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	-22,514,082.59	53,372,417.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525,270.51	6,563,544.3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6,618.62	118,203.99
无形资产摊销	132,396.48	132,396.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0.00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500.00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620.42	-898,385.5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16,949.00	3,155,872.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400.00	-70,802,265.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35,160.87	487,470.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313,341.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1,872,614.67	-59,574,994.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1,193,272.45	-967,024.90
其他	-	745,4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528,319.35	-67,354,023.8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577,697.58	24,161,933.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161,933.49	35,280,612.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15,764.09	-11,118,679.04

十二、补充财务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33,192.49	均系处置固定资产净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21,015.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7,620.42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28,652.8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657,934.95	
减：所得税费用影响数	758,291.31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667,726.41	
扣除企业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权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4,231,917.23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9	0.3092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2	0.2989	-

3、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上期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454,343,253.94	119,669,529.24	279.66%	(1)
应收票据	468,201,764.33	161,481,404.54	189.94%	(2)
预付款项	86,172,581.20	412,334,076.36	-79.10%	(3)
其他应收款	34,912,533.20	17,583,433.42	98.55%	(4)
存货	802,005,517.99	137,917,943.65	481.51%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631,640.00	12,606,300.00	-39.46%	(6)
长期股权投资	5,809,362.96	4,309,362.96	34.81%	(7)
在建工程	21,603,304.67	-	100.00%	(8)
短期借款	215,000,000.00	525,000,000.00	-59.05%	(9)
应付票据	112,583,820.52	74,995,153.50	50.12%	(10)
预收款项	830,525,448.10	29,858,013.98	2681.58%	(11)
应付职工薪酬	9,559,178.03	4,830,393.55	97.90%	(12)
应交税费	-30,728,147.90	-1,858,598.34	-1553.30%	(13)
其他应付款	52,353,565.65	37,466,974.60	39.73%	(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7,856,775.58	-	100.00%	(15)
其他流动负债	2,145,244.67	-	100.00%	(16)
长期应付款	139,593,808.35	-	100.00%	(17)
营业收入	1,396,006,387.41	819,319,026.61	70.39%	(18)
营业成本	1,103,261,503.22	726,469,049.56	51.87%	(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20,706.23	6,359,156.95	-49.35%	(19)
销售费用	28,940,431.98	16,985,929.47	70.38%	(20)
资产减值损失	6,193,141.15	1,957,270.06	216.42%	(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7,620.42	898,385.58	-107.53%	(22)
投资收益	120,400.00	22,501,590.80	-99.46%	(23)
营业外支出	1,009,834.21	1,501,660.58	-32.75%	(24)
所得税费用	25,698,918.56	3,136,778.43	719.28%	(25)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279.66%，主要原因为本期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预收房款增加所致。

(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189.94%，主要原因为期末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票据增加所致。

(3)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79.10%，主要原因为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将预付的土地款等转入存货所致。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98.55%，主要原因为本期支付了 2,070.00 万元融资租赁保证金所致。

(5) 存货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481.51%，主要原因为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将预付的土地款等转入开发成本所致。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39.46%，主要原因为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7)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34.81%，主要原因为公司购买了蜀都餐饮公司少数股权所致。

(8)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2,160.33 万元，主要原因为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限公司二期工程开工所致。

(9)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59.05%，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10)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50.12%，主要原因为本期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票据增加所致。

(11)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80,066.74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期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预收房款增加所致。

(12)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97.90%，主要原因为公司期末计提的年终奖增加所致。

(13)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2,886.95 万元，主要原因为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房产项目开始销售、预缴的税费增加所致。

(14)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39.73%，主要原因为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工程履约保证金、购房诚意金增加所致。

(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年初余额增加 9,785.68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应付融资租赁款重分类转入所致。

(16)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214.52 万元，主要原因为预提运输费、水电费增加所致。

(17)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13,959.38 万元，主要原因为子公司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分别增加融资租赁款所致。

(1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本期金额较上期金额分别增加 70.39%、51.87%，主要原因为本期氨纶产品收入较上期增加所致。

(19)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金额较上期金额减少 49.35%，主要原因为本期房地产和服务业务收入减少，营业税金及附加相应减少。

(20) 销售费用本期金额较上期金额增加 70.38%，主要原因为本期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

责任公司房地产开始销售，销售费用相应增加；本期氨纶产品销售增加，销售费用相应增加。

(21)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金额较上期金额增加 216.42%，主要原因为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2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本期金额较上期金额减少 107.53%，主要原因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3) 投资收益本期金额较上期金额减少 2,238.12 万元，主要原因为上期减持国金证券股票获利较多所致。

(24) 营业外支出本期金额较上期金额减少 32.75%，主要原因为本期赔款支出较上期减少所致。

(25) 所得税费用本期金额较上期金额增加 2,256.21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期利润总额较上期增加，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

十三、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告经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之批准。

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 30 日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在公司总部办公地点备置有完整的备查文件，以供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主管部门及股东查询。备查文件包括：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经办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担任公司年度报告财务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三）报告期内公司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 李峰林

2011 年 4 月 2 日